

公司代码：601001

公司简称：大同煤业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有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志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文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5年度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为-1,801,020,894.72元。由于公司2015年度亏损，2015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公司董事会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其他

无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8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同煤集团、集团公司	指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塔山煤矿、塔山公司	指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同塔建材	指	大同煤矿同塔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色连煤矿、矿业公司	指	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际贸易公司	指	大同煤业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高岭土公司	指	大同煤业金宇高岭土化工有限公司
活性炭公司	指	大同煤业金鼎活性炭有限公司
秦发公司	指	同煤秦发（珠海）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大同煤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DaTong Coal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DTCI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有喜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建军	李菊平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大同市矿区新平旺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矿区新平旺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352-7010476	0352-7023956
传真	0352-7011070	0352-7011070
电子信箱	dtqianjianjun@126.com	dtlijuping@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山西省大同市矿区新平旺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37003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省大同市矿区新平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37003
公司网址	http://www.dtmy.com.cn
电子信箱	public@dtmy.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同煤业	601001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谭小青、韩少华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7,128,644,928.89	8,676,260,258.11	-17.84	10,843,633,159.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1,020,894.72	148,993,873.37	-1,308.79	-1,400,602,869.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9,942,047.13	-1,228,807,363.36	-47.29	-1,409,849,47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727,115.07	389,661,917.75	-507.21	1,108,432,584.36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69,848,363.10	7,283,996,510.16	-33.14	7,322,595,001.26
总资产	26,441,291,791.17	24,655,249,881.87	7.24	20,195,912,103.12
期末总股本	1,673,700,000.00	1,673,700,000.00	0.00	1,673,700,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8	0.09	-1,300.00	-0.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8	0.09	-1,300.00	-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8	-0.73	-47.95	-0.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21	2.01	减少30.22个百分点	-1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35	-16.61	减少11.74个百分点	-10.72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61,776,790.95	1,970,199,073.67	1,758,427,344.32	1,438,241,71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8,157,873.24	-413,011,701.90	-428,130,278.51	-661,721,04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7,903,582.92	-413,774,667.97	-435,175,277.53	-663,088,518.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1,753,899.37	198,862,871.56	-468,844,892.51	-144,991,194.7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12,324.67			800.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487,270.03		45,253,328.03	19,213,327.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48,260.01		99,769,647.0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36,336.88		1,255,087,531.51	-2,200,389.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836,567.74		-14,687,833.18	-5,156,554.25
所得税影响额	-4,629,148.34		-9,621,436.68	-4,610,577.27
合计	8,921,152.41		1,377,801,236.73	9,246,606.0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有：本公司主要从事煤炭生产及销售业务。经营范围主要为：煤炭采掘、加工、销售（仅限有许可证的下属机构从事此三项）；机械制造、修理；高岭土加工、销售；工业设备维修；仪器仪表修理；建筑工程施工；铁路工程施工；铁路运输及本集团铁路线维护（上述需取得经营许可的，依许可证经营）。

经营模式：生产管理方面，面对严峻形势，公司及时调整经营思路，优化生产组织，以效益为中心，提升发展质量，保证了生产工作平稳运行。安全管理方面，公司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及各项节支降耗措施，不断加大安全管理力度，实现了公司稳定运营。经营管理方面，公司董事会积极应对严峻的经济形势和局面，采取优化资源配置、降本增效、优化融资结构等一系列措施，力促公司经济平稳健康发展。运销方面，公司围绕“扩销量、保售价、提煤质、增效益”这条主线，在“四盯”基础上，跟大户、保老户、增建材、抓配煤，全面完成了公司的销售任务。公司治理方面，公司始终坚持依法合规、诚信经营，加强了运行规范建设，不断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运营能力。

行业情况说明：2015 年，全球经济深度调整，国内经济增速继续放缓，环保压力持续加大，煤炭行业产能严重过剩，煤价断崖式下降，行业亏损面不断扩大，国内煤炭工业发展艰难。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公司 2015 年年末长期股权投资为 10.38 亿元，年初为 3.33 亿元，增加 7.05 亿元，增幅为 211.71%，主要系对财务公司进行增资；固定资产年末为 54.67 亿元，年初为 55.31 亿元，减少 0.64 亿元，无明显变化；在建工程年末为 44.14 亿元，年初为 33.69 亿元，增加 10.45 亿元，增幅为 31.02%，主要系塔山煤矿改扩建等工程、色连煤矿建设工程投入；无形资产年末为 42.50 亿元，年初为 47.30 亿元，减少 4.8 亿元，降幅为 10.15%，主要系累计摊销及矿业公司采矿权计提减值准备。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以开采优质动力煤炭闻名，是国内最有品牌认知度的煤种，其煤质具有低灰、低硫、高发热量等特点，在煤炭市场具有良好的信誉，拥有较稳定的客户基础以及持续增长的下需求，广泛应用于发电、建材、玻璃、冶金等行业。

公司地处大秦铁路起点，煤炭运输具备便利的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同煤集团整体资源储备实力雄厚，有资产注入可能。煤炭海运距离短，供货时间和供货方式上的优势使公司运输成本相对较低，竞争优势明显。

公司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与国内多家知名科研院所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形成了多项科技成果。石炭系塔山矿综采放顶煤技术开创了我国特厚煤层综放技术的先例。

公司十分重视安全生产，建立了一系列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注重强化安全生产全程管理和责任落实。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是公司发展历程中极不平凡的一年。全球经济深度调整，国内经济增速继续放缓，环保压力持续加大，煤炭行业产能严重过剩，煤价断崖式下降，行业亏损面不断扩大。面对空前的经营压力，公司董事会勤勉尽责、规范运作、科学施策，果断采取一系列应对措施，保持了生产经营平稳运行。

一、提升发展效益，精干煤炭主业

面对严峻形势，公司及时调整经营思路，优化生产组织，以效益为中心，提升发展质量，保证了生产工作平稳运行。

一是塔山矿流程再造基本结束，实现了矿井产能、管理、效益的再提升，其特厚煤层千万吨矿井安全高效开采被认定为首批煤炭行业科技创新示范工程；

二是先后对塔山、色连试点实施了“跳采”，保证了巷道的稳定性，减少了支护投入，提高了工作面产量及回收率；

三是严格落实双控要求，加强了煤炭洗耗管理，优化支护材料和支护方式的选型，强化安装回收成本核算，加大了资产盘活和材料采购管理力度，推行掘进巷道限价制度，全方位严控资金、成本投入，想方设法提升企业经济效益；

四是机电创新增效益。塔山主井皮带小时运力提升 1750 吨，矿井运输能力达到 3000 万吨；“防越级跳闸”技术在忻州窑矿推广使用，彻底破解了井下大面积停电的技术难题；综采搬家综合效率提高 30%；

五是了解决燕子山矿上下两个煤系采矿权主体问题，确保燕子山矿石炭系证件合规和减少大同煤业亏损源，推进了燕子山矿置出系列工作。现已完成了资产转让的各项审计、评估、法律意见，通过了资产和矿权报告评审，并经大同煤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严格考核落实到位，推动公司安全平稳发展

面对煤炭价格持续下滑等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及各项节支降耗措施，不断加大安全管理力度，实现了公司稳定运营。

一是深入构建以落实各级安全责任为核心的大安全管理格局，提升矿井安全保障能力；二是牢牢抓住“治瓦斯、摸清水、防灭火”三项攻坚，顶板、辅助运输安全管理，煤矿防尘管理，强化应急管理等重点管理环节，强化管理，完善措施，为企业发展提供安全保障；三是不断强化安全培训，提升员工安全认知能力，推进标准岗建设和班组安全建设，实施煤矿安全风险预控管理体系和员工操作达标体系，严把安全资格准入关，杜绝发生零打碎敲事故；四是全面推行安全对标管理，推进矿井全面达标、本质达标和持久达标；五是加大非煤产业安全管理力度，认真开展安全检查，及时排除安全隐患，做到大安全管理全覆盖，无盲区；六是深入转变检查作风，建立“四不两直”安全突查长效机制；七是严格执行安全奖罚和责任追究，确保事故零容忍。

三、落实责任抓好“四盯”，持续增强运销管理能力

过去的一年，公司围绕“扩销量、保售价、提煤质、增效益”这条主线，在“四盯”基础上，跟大户、保老户、增建材、抓配煤，全面完成了公司的销售任务。

一是巩固老用户、开发新用户。不断加强与煤炭用户的交流沟通，了解用户的需求和情况，提供适销对路的煤炭产品，增加销售量。同时，充分发挥“塔优”品种优势，继续加大了建材用户的开发力度。

二是提煤质，抓配煤，降硫份，保价格。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洗选、掺配，全面强化煤质管理，满足用户对品种指标的要求，确保效益不受损失。

三是做好铁路、港口的协调配合工作，保物流畅通。合理调配铁路运输资源，提高港口煤炭周转率，畅通运输通道，增加销售效益。

四是推进矿站一体化。遵循市场原则，采取多种形式建立矿站合作关系，进一步提高销售集中度，提高公司整体效益。

五是创新运销管理，提升销售水平。深化对标管理，广泛开展了煤炭电子商务，扩大网上销售范围，特别是对煤炭用户实行建档跟踪管理，提高服务质量，扩大市场份额。

四、强化规范运作意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始终坚持依法合规、诚信经营，加强了运行规范建设。不断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运营能力。

一是注重加强公司治理。充分发挥董事会的决策作用，突出围绕经营策略调整、发展战略优化提升、资本运作等重大事项，深入调研论证，认真履行审议程序，并指导公司经理层把握重点，完善机制，保证和促进了执行落实能力的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八次董事会，两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等公告刊登在上海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

二是积极应对股价异常波动。针对去年的 A 股市场剧烈震荡，公司严格落实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及时发布维稳公告，稳固各方预期和持股信心，有效维护公司股价的稳定。

三是全力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在继续通过常规形式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同时，全面实施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制度，加强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使之充分享有公司经济运行、重要信息、重大决策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高度重视投资者权益保护，及时发布业绩预告。

四是加强内控及风险管理。针对企业经营形势变化，公司狠抓规范管理，注重风险防范，全面优化内控标准体系，深入推进内控制度落地，大力加强内控人才培养，保障了公司各项业务的规范高效。

五是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及报刊披露定期报告 6 份，临时报告 60 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保持了法定信息披露的主动性、自觉性和透明度。通过积极工作，主动提示各方信息保密及披露职责，避免了信息泄露、信息漏报。

六是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公司不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业务知识培训工作。在积极参加证监局和上交所组织的董、监、高专项培训的同时，先后邀请中国市值管理中心、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恒丰美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等机构相关专家和学者来公司进行市值管理、证券法律、经营理财等专题培训，切实提高了董、监、高业务水平和科学决策的能力。

五、注重把握经济重点，确保公司稳健运营

公司董事会积极应对严峻的经济形势和局面，采取优化资源配置、降本增效、优化融资结构等一系列措施，力促公司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深挖保安全、保质量、保效益和降成本潜力，努力实现产能最大化和指标最优化。增强节约意识，坚持开源节流，深入内部挖潜，强化节支降耗，努力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经济效益。坚持多点发力、重点突破，积极谋划实施了一系列改革创新举措，取得了降本增效的明显成效。

在对外投资方面，公司积极主动开展工作，对同煤集团财务公司进行增资，以及继续投资准朔铁路项目，提高了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公司在资本市场的竞争力。在融资方面，公司继续加大融资力度，积极与债券承销商谈判，降低发行利率，节约了融资成本。同时，通过财务公司定期存款，降低了利息支出，为公司平稳有序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另外，为扭转因业绩下滑给公司发展带来的制约，我们开展了市值管理的研究和探讨，并结合公司实际，拟定了市值管理实施方案。

六、紧盯债权债务处置，将经营风险降到最小

大同煤业诉王福厚和大方投资公司股权转让解除合同纠纷案件，经内蒙古高院一审、二审，判决对方返还股权转让价款 34877.7 万元，支付违约金 1092.43 万元。为保证判决顺利执行，公司已向内蒙古高院申请强制执行。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一)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128,644,928.89	8,676,260,258.11	-17.84

营业成本	4,590,151,357.05	5,420,417,734.84	-15.32
销售费用	2,302,366,517.22	2,178,927,100.14	5.67
管理费用	852,870,683.18	882,976,653.31	-3.41
财务费用	400,577,528.33	184,885,378.51	11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727,115.07	389,661,917.75	-507.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8,504,343.64	-1,215,689,637.49	-57.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2,752,433.38	3,216,585,705.41	19.78
研发支出			

财务费用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降低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入减少造成。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降低是由于上期包含处置分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煤炭	6,877,466,783.04	4,384,369,998.17	36.25	-18.55	-16.22	减少 1.78 个 百分点
化工	101,505,632.73	96,361,975.95	5.07	7.99	28.63	减少 15.23 个百分 点
建材	5,337,900.07	5,584,116.45	-4.61	-48.86	-58.32	增加 23.76 个百分 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煤炭产 品	6,877,466,783.04	4,384,369,998.17	36.25	-18.55	-16.22	减少 1.78 个 百分点
化工产 品	101,505,632.73	96,361,975.95	5.07	7.99	28.63	减少 15.23 个百分 点
建材产 品	5,337,900.07	5,584,116.45	-4.61	-48.86	-58.32	增加 23.76 个百分 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国内	6,984,310,315.84	4,486,316,090.57	35.77	-18.30	-15.69	减少 1.98 个 百分点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 的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大唐燃料有限公司	1,450,722,371.91	20.35	非关联方
安徽海螺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939,718,316.89	13.18	非关联方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466,002,285.92	6.54	非关联方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部	316,636,472.02	4.44	非关联方
华润水泥采购有限公司	316,361,232.14	4.44	非关联方
合计	3,489,440,678.88	48.95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情况

单 位	本期采购额 (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 的比例 (%)	与公司关系
大同煤矿集团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321,767.73	20.90	关联方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6,278,461.54	3.22	非关联方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中央机厂	31,586,910.58	2.20	关联方
大同市唯实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5,327,957.26	1.76	非关联方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山西大同石油分公司	25,327,957.26	1.76	非关联方
合 计	428,843,054.37	29.85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 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 增减 (%)
煤炭	3,487.23 万吨	2,332.33 万吨	59.88 万吨	15.20	-1.27	-57.70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煤炭行业	一、材料	308,753,564.35	8.25	535,555,374.59	11.16	-42.35	
	二、职工薪酬	1,630,791,505.46	43.56	1,937,031,729.02	40.38	-15.81	
	三、电力	193,129,119.72	5.16	222,041,349.76	4.63	-13.02	
	四、折旧费	397,743,686.43	10.62	523,768,362.80	10.92	-24.06	
	五、综机设备租赁费		0.00		0.00		
	六、提取的井巷工程费	87,180,792.50	2.33	75,675,460.00	1.58	15.20	
	七、提取的维简费	209,233,902.00	5.59	181,621,104.00	3.79	15.20	
	八、提取的安全费	523,084,755.00	13.97	454,052,760.00	9.46	15.20	
	九、提取的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		0.00	376,748,386.00	7.85	-100.00	
	十、提取的采矿排水水资源费	104,616,951.00	2.79	90,810,552.00	1.89	15.20	
	十一、地面塌陷补偿费	1,415,588.00	0.04	1,040,000.00	0.02	36.11	
	十二、其他支出	288,133,688.24	7.70	399,141,783.34	8.32	-27.81	
	总计	3,744,083,552.70	100.00	4,797,486,861.51	100.00	-21.96	
化工行业	一、材料	40,912,522.30	47.93	32,826,069.46	41.65	24.63	
	二、外购动力	15,948,345.09	18.69	17,409,643.05	22.09	-8.39	
	三、职工薪酬	14,966,595.42	17.54	8,946,519.65	11.35	67.29	
	四、提取的折旧费	13,108,847.34	15.36	12,943,409.98	16.42	1.28	
	五、其他支出	415,158.70	0.49	6,689,727.41	8.49	-93.79	
	总计	85,351,468.85	100.00	78,815,369.55	100.00	8.29	
建材行业	一、材料	2,598,101.14	30.46	2,951,147.95	26.27	-11.96	
	二、外购动力	1,049,122.51	12.30	1,101,906.57	9.81	-4.79	
	三、职工薪酬	3,517,610.79	41.24	4,927,343.56	43.87	-28.61	
	四、提取的折旧	4,758,290.93	55.79	3,604,962.12	32.09	31.99	

	费						
	五、 其他支出	-3,394,245.47	-39.80	-1,353,056.22	-12.05	150.86	
	总 计	8,528,879.90	100.00	11,232,303.98	100.00	-24.0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煤炭	一、 材料	308,753,564.35	8.25	535,555,374.59	11.16	-42.35	
	二、 职工薪酬	1,630,791,505.46	43.56	1,937,031,729.02	40.38	-15.81	
	三、 电力	193,129,119.72	5.16	222,041,349.76	4.63	-13.02	
	四、 折旧费	397,743,686.43	10.62	523,768,362.80	10.92	-24.06	
	五、 综机设备租赁费		0.00		0.00		
	六、 提取的井巷工程费	87,180,792.50	2.33	75,675,460.00	1.58	15.20	
	七、 提取的维简费	209,233,902.00	5.59	181,621,104.00	3.79	15.20	
	八、 提取的安全费	523,084,755.00	13.97	454,052,760.00	9.46	15.20	
	九、 提取的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		0.00	376,748,386.00	7.85	-100.00	
	十、 提取的采矿排水水资源费	104,616,951.00	2.79	90,810,552.00	1.89	15.20	
	十一、 地面塌陷补偿费	1,415,588.00	0.04	1,040,000.00	0.02	36.11	
	十二、 其他支出	288,133,688.24	7.70	399,141,783.34	8.32	-27.81	
	总 计	3,744,083,552.70	100.00	4,797,486,861.51	100.00	-21.96	
化工	一、 材料	40,912,522.30	47.93	32,826,069.46	41.65	24.63	
	二、 外购动力	15,948,345.09	18.69	17,409,643.05	22.09	-8.39	
	三、 职工薪酬	14,966,595.42	17.54	8,946,519.65	11.35	67.29	
	四、 提取的折旧费	13,108,847.34	15.36	12,943,409.98	16.42	1.28	
	五、 其他支出	415,158.70	0.49	6,689,727.41	8.49	-93.79	
	总 计	85,351,468.85	100.00	78,815,369.55	100.00	8.29	
建材	一、 材料	2,598,101.14	30.46	2,951,147.95	26.27	-11.96	
	二、 外购动力	1,049,122.51	12.30	1,101,906.57	9.81	-4.79	
	三、 职工薪酬	3,517,610.79	41.24	4,927,343.56	43.87	-28.61	
	四、 提取的折旧费	4,758,290.93	55.79	3,604,962.12	32.09	31.99	
	五、 其他支出	-3,394,245.47	-39.80	-1,353,056.22	-12.05	150.86	
	总 计	8,528,879.90	100.00	11,232,303.98	100.00	-24.07	

2. 费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比较 (%)	情况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3,520,763.48	198,757,871.42	87.93	由于资源税的计税方法改变所致
销售费用	2,302,366,517.22	2,178,927,100.14	5.67	
管理费用	852,870,683.18	882,976,653.31	-3.41	
财务费用	400,577,528.33	184,885,378.51	116.66	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86,736,528.01	103,688,910.57	272.98	对子公司矿业公司的采矿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943,396.2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943,396.2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01%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4. 现金流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比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总金额	-1,586,727,115.07	389,661,917.75	-507.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总金额	-1,918,504,343.64	-1,215,689,637.49	-57.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总金额	3,852,752,433.38	3,216,585,705.41	19.78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	情况说明
------	-------	------------------	-------	------------------	--------------	------

					动比例 (%)	
货币资金	5,777,077,913.81	21.85	5,298,357,568.32	21.49	9.04	
应收票据	1,331,498,564.24	5.04	1,466,214,162.78	5.95	-9.19	
应收账款	2,137,726,585.96	8.08	1,354,186,487.96	5.49	57.86	应收煤款增加
预付款项	206,198,049.06	0.78	174,718,798.75	0.71	18.02	
应收利息	476,275.62	0.00	3,161,677.56	0.01	-84.94	本期定期存款降低
其他应收款	174,695,427.63	0.66	168,448,624.89	0.68	3.71	
存货	503,556,688.21	1.90	668,665,408.82	2.71	-24.69	
其他流动资产	99,915,879.06	0.38	173,409,572.31	0.70	-42.38	待抵扣进项税降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26,527,759.18	2.37	567,333,959.18	2.30	10.43	
长期股权投资	1,038,404,639.77	3.93	332,728,117.92	1.35	212.09	对财务公司进行增资
固定资产	5,466,736,273.60	20.67	5,531,406,420.63	22.44	-1.17	
在建工程	4,413,937,534.41	16.69	3,669,237,734.71	14.88	20.30	
工程物资	128,205.13	0.00	53,521.36	0.00	139.54	生产工作面增加的设 备
无形资产	4,250,340,827.18	16.07	4,730,231,860.47	19.19	-10.15	
长期待摊费用	7,314,699.96	0.03	21,708,496.17	0.09	-66.30	本年对土地、房屋租赁费进行摊销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270,179.30	0.12	33,462,169.35	0.14	-6.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5,486,289.05	1.42	461,925,300.69	1.87	-18.71	
短期借款	695,550,000.00	2.63	872,550,000.00	3.54	-20.29	
应付票据	146,168,917.64	0.55	45,283,994.80	0.18	222.78	本期应付的票据结算增加
应付账款	3,189,510,872.59	12.06	3,355,148,363.21	13.61	-4.94	
预收款项	38,195,866.21	0.14	178,337,251.67	0.72	-78.58	公司通过预收款方式对外销售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324,806,279.23	1.23	267,735,417.10	1.09	21.32	
应交税费	241,399,537.29	0.91	298,739,171.92	1.21	-19.19	
应付利息	167,562,462.60	0.63	52,068,384.17	0.21	221.81	应付的企业债券利息增加
应付股利	219,136,777.73	0.83	623,220,300.03	2.53	-64.84	子公司塔山煤矿已付股

						东股利
其他应付款	624,627,828.35	2.36	563,880,085.81	2.29	10.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61,165,772.05	6.28	628,364,378.79	2.55	164.3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21,110,726.48	0.08	21,487,270.03	0.09	-1.75	
长期借款	3,201,639,133.20	12.11	3,191,422,933.20	12.94	0.32	
应付债券	5,000,000,000.00	18.91	1,200,000,000.00	4.87	316.67	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券
长期应付款	1,142,484,289.06	4.32	1,012,646,156.94	4.11	12.8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99,795.61	0.01	3,527,886.90	0.01	-51.82	辞退福利减少
专项应付款	23,680,000.00	0.09				公司收到专项拨款增加
递延收益	67,239,083.20	0.25	88,349,809.68	0.36	-23.89	
股本	1,673,700,000.00	6.33	1,673,700,000.00	6.79		
资本公积	1,147,125,328.44	4.34	1,145,485,328.44	4.65	0.14	
专项储备	982,822,509.54	3.72	1,552,399,861.88	6.30	-36.69	本期安全生产费等减少
盈余公积	894,398,720.98	3.38	894,398,720.98	3.63		
未分配利润	171,801,804.14	0.65	2,018,012,598.86	8.18	-91.49	
少数股东权益	4,805,466,086.83	18.17	4,968,491,967.46	20.15	-3.28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煤炭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煤炭主要经营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煤炭品种	产量（吨）	销量（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动力煤	34,872,300	23,323,300	68.77	43.90	24.88

2. 煤炭储量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主要矿区	资源储量（吨）	可采储量（吨）
煤峪口矿	68,127,000	34,875,000
忻州窑矿	104,086,000	51,451,000
燕子山矿	307,835,000	94,962,100

塔山煤矿	4,673,905,000	2,574,986,000
色连煤矿	752,280,000	379,774,000
合计	5,906,233,000	3,136,048,100

3.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1) 公司各主要矿井经营指标:

矿井名称	原煤产量 (万吨)	商品煤销量 (万吨)	掘进进尺 (米)	销售收入 (亿元)	煤炭售价 (不含税) (元)	销售成本 (亿元)	实现利润 (亿元)	上缴税费 (亿元)
煤峪口矿	220.19	213.53	19095	5.95	278.66	6.06	公司直属矿煤炭产品统一由煤炭经销部从铁路发运到港口进行销售,各矿为非独立核算单位,运费、港杂等费用未在各矿核算,未单独核算利润。	由公司本部统一计提缴纳。
忻州窑矿	243.11	257.22	15699	6.98	271.29	7.30		
燕子山矿	476.30	341.77	21601	9.42	275.57	9.69		
塔山煤矿	2547.63	1519.81	37,700.00	46.43	305.49	20.85	5.03	9.79

(2) 色连煤矿建设进展情况: 色连矿于2008年8月1日注册成立, 2009年10月开工建设。矿井及选煤厂建设规模500万吨/年, 服务年限55.2年。经国家发改委【2013】318号核准: 项目总投资28.34亿元, 不含矿业权费用。2013年7月10日, 内蒙古煤炭工业局以内煤局字【2013】285号关于色连一号矿井及选煤厂初步设计批复: 建设项目总投资418,745.18万元。其中: 矿井总投资354,093.50万元; 选煤厂总投资64,651.68万元。2014年7月7日, 内蒙古自治区煤炭工业局以内煤局字【2014】196号文, 批准了关于色连一号矿井及选煤厂建设项目联合试运转的批复, 试运转期限为2014年7月1日至2015年1月1日, 联合试运转完成, 进行竣工验收。2015年1月16日, 内蒙古自治区煤炭工业局以内煤局字【2015】9号文, 批准了关于色连一号矿井及选煤厂建设项目联合试运转延期的批复, 鉴于色连一号矿井在联合试运转期间, 单项验收尚未完成, 个别单项工程仍需进一步完善整改。原则同意其联合试运转延期至2015年7月1日。2015年1月9日, 鄂尔多斯市国土局下发鄂国土资函【2015】7号《鄂尔多斯市国土资源局关于色连一号煤矿不得开采与铀矿区重叠区域煤炭资源的函》。色连一号煤矿项目已批准的初步设计和安全设施设计为一、三盘区各一个首采工作面, 现三盘区的首采工作面与铀矿区重叠, 导致必须修改初步设计和安全设施设计, 以致项目验收工作停滞。2015年8月14日, 取得了修改安全设施设计的批复; 目前修改的初步设计已经原批复机构内蒙古煤炭工业局组织审查, 已下发批复。在取得修改初步设计批复后, 重新启动验收工作。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1、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对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项目的经济行为。2015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财务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0 亿元，将注册资本金由人民币 10 亿元增加至 30 亿元，并吸收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入股。本次增资完成后，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为 60%，公司出资比例为 20%，漳泽电力出资比例为 20%。大同煤业本次向财务公司投入资金 6.5292 亿元，其中 4 亿元计入财务公司实收资本，剩余 2.5292 亿元计入财务公司资本公积。

2、2006 年 10 月，公司与太原铁路局等十一家股东共同出资 1 亿元成立了准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其中公司拥有准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6.45%的股权，公司向准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派出一名董事和一名监事。公司累积向准朔铁路出资 356,556,000.00 元。根据铁路总公司下达关于 2015 年铁路建设计划的通知，经准朔铁路研究和测算，2015 年工程建设资金暂按 244238 万元筹集。按准朔公司章程约定，资本金按 35%、银行贷款按 65%的比例进行融资，资本金测算增加 85483.3 万元，银行贷款测算增加 158754.7 万元。公司按照原股比 6.45%测算，2015 年应出资 5513.67 万元，计划注资时间随项目推进情况而调整。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无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无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无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 本 (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持股比 率
					(万元)	(万元)	(万元)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 司	大同市南郊区 杨家窑村	煤炭生产 及销售	207,254	980,053	695,446	35,018	51%
金宇高岭土化工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 司	大同市煤矿集 团塔山工业园 区	高岭土生 产及销售	26,316	22,152	9,439	-2,393	100%
大同煤矿同塔建 材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 司	大同市煤矿集 团塔山工业园 区	煤矸石综 合开发利 用及烧结 砖生产销 售	90,000	10,150	3,731	-1,132	86.67%
内蒙古同煤鄂尔 多斯矿业投资有 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 司	鄂尔多斯市东 胜区罕台镇色 连村	矿井建设	120,000	387,256	105,473	-4,579	51%

大同煤业金鼎活性炭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大同市南郊区泉落路南	活性炭生产销售	35,400	119,847	31,343	-2,187	100%
-----------------	--------	------------	---------	--------	---------	--------	--------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无。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一、当前面临的形势

1、煤炭行业产能严重过剩、煤价断崖式下降。产能严重过剩加上进口煤冲击，导致煤价出现断崖式下跌，下跌贯穿了 2015 年全年。数据显示，环渤海动力煤指数由 2015 年初的 525 元/吨降至年底的 375 元/吨，降幅达 28.6%。2015 年全国煤炭产量 36.8 亿吨，高于国家能源局核定的合法产能 34 亿吨/年。

2、煤炭企业税费负担过重。一是铁路运费。2012-2014 年期间，铁路运价上调了三次，吨煤累计增加运输成本 26 元。尽管从 2 月 4 日开始，中国铁路总公司下调煤炭运价 0.01 元/吨·公里，但相比上调费用之前，对企业减负作用仍然有限。二是铁路建设基金。1993 年以后至今，始终按 0.033 元/吨·公里的标准征收，再未调整。

3、进口煤冲击煤炭市场，特别是对下水煤冲击非常大。2015 年进口煤 2.04 亿吨，占全国下水煤约 25%，对公司造成了冲击。

4、煤炭企业自身存在突出问题。煤企互相竞价、恶性竞争，使煤炭价格严重偏离了价值曲线，价格与生产成本已经全部倒挂。2015 年全国煤炭产量 36.8 亿吨，同比下降 3.5%，全行业 90%以上的煤矿都在亏损。

5、煤炭产业需要升级。宏观经济结构调整优化，带来的是能源消费强度的降低，煤炭行业将会向资源消耗少、环境损害小、人才技术密集、创新驱动型发展等方面释放新需求，致力于推广新技术，培育新产业，发展新业态，积聚新动力，最终通过产业升级，上大压小，建设高产高效矿井，淘汰落后产能。

6、煤炭行业走出低谷估计至少还需要三年时间。按照市场经济发展的必然趋势和规律分析，我国经济 7 年一个周期，煤炭经济已呈现“过山车”式发展，逐渐趋于保持盈利或微利，最终达到平衡。根据走访用户分析，煤炭行业要走出低谷，还需要至少 3 年时间，而且 2016 年是最困难的一年，煤炭行业进入新一轮的去产能和重组。

总的来说，煤炭产能过剩和全社会库存居高不下的态势仍在延续，市场需求放缓、价格低位、进口煤冲击等影响还在蔓延，全国煤炭市场供大于求态势短期内还难以改变，煤价仍处于震荡、波动的下行趋势，煤炭企业的春天还没有到来。

二、公司自身需应对的挑战

1、产业结构不尽合理，总体实力不强。

一是煤炭产业相对单一，缺乏国内动力煤市场话语权。

二是煤化工产业刚刚形成，规模小，经济性差。

2、管理体制机制仍然僵化，内生动力不足。

一是不同程度存在创新驱动不够强、企业活力不够足、效率不够高等问题。

二是干部能上能下、人员能进能出、收入能高能低的机制还没有完全建立起来。

3、人员相对偏多等问题影响了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三、公司发展存在的有利因素

1、煤炭的主体地位不变。

今年全国“两会”期间，环保部陈吉宁部长在参加山西代表团发言时明确表示：“煤炭清洁利用可比天然气环保，可以将煤转化成电，大规模开拓用电市场，这不光能解决雾霾问题，还能提高老百姓生活品质”。因此，虽然煤炭在能源结构中的比重下降、增速放缓，但煤炭作为我国主体能源的地位不会改变。

2、我国的能源方针不变。

按照“十三五”期间 GDP 保持 6.5% 的增速计算，到 2020 年，全国煤炭消费量仍保持在 44 亿吨左右，在一次能源消费结构中的比重仍在 62% 以上，“以煤为主、多元发展”的能源方针不会改变。

3、从公司发展层面看，一是矿井流程再造、水平接替，形成了高产高效的增长点。二是燕子山矿相关资产的置出，有效减少了公司亏损源，为公司良性运营提供了保障。三是管理方式的不断创新和改革措施的不断推出、不断深化，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强大的源动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建设新同煤，打造新生活”战略为统领，深化改革、稳定发展，以改革促发展、以发展破困局、以稳定保改革，精细管理深挖潜力，做优煤炭产业、加快转型升级，全力完成各项目标，努力提升市场竞争力，为实现“十三五”开局目标而努力奋斗。

(三) 经营计划

2016 年预计煤炭产量 2024 万吨，商品煤销量 2033 万吨，煤炭业务收入 628,575 万元。预计单位销售成本为 166 元/吨。

一、创新体制机制，增强内生动力，努力实现煤炭做强做优

当前公司依然面临着严峻的市场挑战，公司上下应正视形势，坚定信心，强化落实，实施流程再造、单产提升、装备升级、队伍优化、产运联动等提效措施，全面完成公司生产任务，助推企业健康发展。

具体应着力抓好“创水平、调结构、稳生产”工作；着力抓好矿井全面对标，在安全、生产、经营、综合管理水平提升上实现新突破；着力抓好六项提效措施，在效益提升上实现新突破；着力抓好“双基”建设，在精细化管理上实现新突破；着力抓好跳采措施的落实，在避压开采上实现新突破；着力抓好采掘比例科学优化，在效率提升上实现新突破；着力抓好区队、班组建设工作，在基层管理上实现新突破；着力抓好系统建设和调度协调，在综合效能、系统联动上实现新突破；着力抓好培训实训工作，在员工素质提升上实现新突破。

二、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全面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今年，我们要把安全放在首位，牢固树立不安全不生产的理念，坚决贯彻执行各项安全规定，强化安全技术的研发，进一步推进安全质量标准化建设，不断提升矿井安全保障能力，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

一是坚持“四个必须”（头脑必须清醒，投入必须保证，管理必须到位，问责必须严格），促进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加快适应安全生产新常态。二是强化对标管理，做实“双基”管理，推动精细管理，把加强“三项管理”作为提升安全质量标准，创建本安环境，实现持久安全的新常态。三是推行风险预控，强化行为管控，把“双体系”建设作为创新人本管理，促进岗位达标，有效遏制零打碎敲事故发展的新常态。四是加强非煤行业安全管理，突出高危行业和特种设备两项安全管理重点，对重点领域和重大隐患挂牌包保，对非煤行业重大危险源进行有效控制。五是加强隐蔽致灾隐患排查治理，构建全时空、系统化安全隐患检查监督机制，使“零隐患”成为保障安全生产的新常态。六是强化红线管理，严格责任落实，把问责追究作为令行禁止，保持高压态势，提升安全执行力的新常态。

三、优化品种结构，大力开拓市场，加强煤炭销售工作

运销系统下一步应把“乐于奉献、发挥极致，搞好配煤、保质保量，加强服务、拓展市场，凝心聚力、完成目标”作为工作主线，积极开拓思路，加大销售工作力度，增强适应市场的能力。加强产、运、销一体化运营，生产系统和销售系统要及时沟通协调，同时做好与港口和用户之间的协调工作，重点抓、抓重点，千方百计增加销量。进一步开拓市场，继续巩固老客户，开发新用户，扩大直达煤的销量。树立“搞一辈子运销、开发一辈子市场”的理念，以蚂蚁啃骨头的精神开发新市场。紧跟市场价格，灵活销售策略，认真做好配煤工作，加强货款的回收。探索并逐步“试水”煤炭期货、网上竞价销售模式，扩大市场占有率。建立健全销售激励机制和考核办法，充分调动销售人员的积极性，全力以赴抓好运销工作。

四、落实“双控”措施，加强资本运作，提高经营管理能力

今年，面对依然严峻的市场形势，我们将创新经营管理方法，完善经营管理措施，严格落实控制成本投入、控制资金风险的“双控”措施，有效提升公司经济效益，确保全年经营指标圆满完成。

落实盘区设计优化、工作面面长优化、支护设计优化、洗选工艺优化、巷道延米限价、安全高效搬家六项降本措施。在 2015 年的基础上，各矿自掘巷道成本每米降低 10%；外委巷道成本每米降低 15%-30%。各矿原煤生产成本在 2015 年基础上下降 15-30%。同时，优化铁路运费和港口费用，进一步降低成本费用。

着眼长远发展，综合利用各种专业金融工具放大投资能力，对能够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的具有资源、渠道、品牌等优势的项目，以产业整合与并购重组等方式进行投资，提高股东回报能力。同时结合近年市场利率下行趋势及公司实际需求，加强资金管理，灵活运用股权融资、公司债等多种融资方式，为公司业务拓展提供资金支持。拓展业务宽度，实现产融互助互动，进一步做活金融，成为利润增长新的发力点。

五、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运营质量

正确把握资本市场的新变化，进一步健全完善公司治理，不断提高公司运营质量，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一是切实提高决策制衡和运行质量，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认真落实监管要求，坚持诚信经营，健全制度体系，强化规则执行，自觉做市场法治的积极践行者。公司董监高要加强学习和调研、勤勉尽责，积极适应经济新常态和资本市场发展变化，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二是切实强化风险管控。高度关注经济下行压力下公司亏损可能引发的市场风险，重点在强化管理、稳健经营、防范风险上下功夫。突出做好资金接续、安全环保、队伍稳定等重点风险的认定和应对，进一步提高内控评价质量，有效规避经营风险。三是切实维护中小股东权益。牢固树立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的理念，在加强市值管理、增强投资回报、稳定发展预期的基础上，综合运用网络投票等机制，为中小股东参与公司决策提供便利。坚持公开透明原则，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提高信息披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安全生产风险。公司各矿在煤炭开采中在顶板、瓦斯、煤尘、火灾、水害五大自然灾害等不安全因素。由于煤炭行业的特点，矿井生产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事故风险。2、市场竞争的风险。煤炭产能过剩集中显现，市场供大于求现象严重，加剧煤炭企业之间的竞争。3、成本上升风险。随着公司矿井开采向下延伸，生产条件更为复杂，开采成本将逐渐增加；生产要素成本、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投入等因素可能导致公司成本上升。4、货款回收的风险。由于经济保持低位运行和行业产能过剩，使得货款回款困难，营销风险加大。5、产业政策及环境保护风险。公司经营活动受到国家行业调控政策的影响；国家修订环境保护法，对生态环境保护提出管控要求。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1、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28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订，明确现金分红的审议程序及最低比例。

2、鉴于经审计后，2015 年度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根据相关规定，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0	0	0	0	-1,801,020,894.72	0
2014 年	0	0.27	0	45,189,900	148,993,873.37	30.33
2013 年	0	0	0	0	-1,400,602,869.45	0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同煤集团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同煤集团	承诺在未来 6 个月内不减持大同煤业股票，并将一如既往地支持大同煤业各项工作	2015 年 7 月 10 日； 6 个月	是	是		

为避免公司与控股股东同煤集团之间存在的或可能存在的竞争与利益冲突，公司与同煤集团进行了一系列制度安排。2004 年 5 月 21 日公司与同煤集团达成了有关协议，大同煤业及同煤集团将根据自身的资金实力、发展需求和市场时机，利用多种持续融资手段，采取大同煤业主动收购或其它合法有效方式，逐步将同煤集团全部煤炭生产经营性优质资产投入大同煤业，同煤集团承诺在大同煤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五至十年内（不迟于 2014 年）使大同煤业成为同煤集团下属企业中唯一经营煤炭采选业务的经营主体。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规定，公司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现状，经与同煤集团协商，拟定了《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业竞争承诺事项解决方案》，并与同煤集团签订《关于解决增资后同业竞争问题的协议之补充协议》。

为避免与公司的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同煤集团进一步做出如下承诺：

1、保证同煤集团仍保留的其他煤炭业务与大同煤业的煤炭业务不形成实质性竞争关系，在面临同等市场机会与条件时，大同煤业拥有优先选择权。

2、对于同煤集团所控制的目前尚不具备条件注入上市公司的煤炭业务相关资产，同煤集团承诺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促使该等煤炭资产尽快满足或达到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产权清晰、手续合规完整、资源优质、收益率不低于上市公司同类资产等）之日起五年内，采用适时注入、转让控制权或出售等方式，逐步将同煤集团控制的煤炭生产经营性优质资产全部置入大同煤业，同时授予大同煤业对同煤集团出售煤炭资产的优先选购权。

3、同煤集团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3 月 13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议案》，决定自 2015 年 3 月 1 日起，对公司综机设备的折旧年限进行调整，折旧年限由 7 年变为 10 年，预计残余值 3%-5%。公司参考同行业公司同类设备平均折旧年限，结合固定资产特性及自然使用寿命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估计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86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5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6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无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13]内商初字第 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王福厚返还公司股权转让款 34877.7 万元、支付公司违约 1092.43 万元。上诉人王福厚不服该项判决,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上诉人王福厚提起上诉后,经最高人民法院先后两次向其发送《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通知书》,上诉人始终未依据《诉讼费用交纳办法》的规定向最高人民法院交纳上诉案件受理费 1840306.50 元。最终,最高人民法院下达(2014)民二终字第 15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按上诉人王福厚自动撤回上诉处理。	详见 2015 年 1 月 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临 2015-002 号《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5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结合公司 2015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的计划，公司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总额为 30.82 亿元。	详见 2015 年 4 月 30 日、2015 年 5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司 2015-018、2015-022 号公告。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5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为进一步优化股权结构，提高资本充足率，扩大业务规模 and 经济效益，拟进行增资扩股。财务公司拟新增注册资本 20 亿元，将注册资本金由人民币 10 亿元增加至 30 亿元，并吸收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泽电力”)入股。本次增资扩股前，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煤集团”)持股比例为 80%，公司持股比例为 20%；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同煤集团出资比例为 60%，公司出资比例为 20%，漳泽电力出资比例为 20%。协议各方同意将财务公司本次增资价格确定为人民币 1.6323 元，增资方将以货币资金的形式对财务公司进行出资。其中：大同煤业本次向财务公司投入资金 6.5292 亿元，其中 4 亿元计入财务公	详见 2015 年 3 月 14 日、2015 年 4 月 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司临 2015-008 号、临 2015-015 号公告。

司实收资本，剩余 2.5292 亿元计入财务公司资本公积。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包方名称	承包方名称	承包资产情况	承包资产涉及金额	承包起始日	承包终止日	承包收益	承包收益确定依据	承包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大同煤业	大同煤矿集团集外经贸有限公司	国贸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000,000	年承包费根据国贸公司净资产参考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加险率商定，国贸公司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审计净资产		是	股东的子公司

							为 2.21 亿元, 商定的包费每年 2,000 万元			
--	--	--	--	--	--	--	-----------------------------	--	--	--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同煤集团四处房产		2015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以市场租金价格包反市价的物业管理费为依据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议案》。公司租赁同煤集团四处房产, 总建筑面积共为 31,260.47 平方米。租金为人民币 12,711,477.6 元的租金(已含物业管理费)。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国贸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同煤秦发	4.01				连带责任	否	否		是	否	

	司						担保						
国贸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同煤秦发	0.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国贸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同煤秦发	0.25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26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26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1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3.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7.4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5.8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4.26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4.26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1、公司于2015年7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为金宇高岭土公司申请银行借款提供1500万元担保额度，公司于2015年10月23日签署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15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一年。 2、公司于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同意为金鼎活性炭公司申请银行借款提供1亿元担保额度，公司于2015年5月19日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1亿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一年止；公司于2015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同意为金鼎活性炭公司申请银行借款提供1亿元担保额度，公司于2015年9月11日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1亿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一年止。 3、公司于2013年将子公司国贸公司承包给同煤集团子公司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承包期限从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公司于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5年3月31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国贸公司为秦发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4.01亿元担保额度，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为2年。公司于2015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国贸公司为其						

	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国贸公司为秦发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2550万元担保额度，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为1年。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投资盈亏
色连煤矿	200,000,000	1 年	6.30%	归还到期贷款	综采综掘设备	否	是	否	否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色连煤矿	100,000,000	1 年	6.16%	归还到期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综采综掘设备	否	是	是	否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无。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在经营发展过程中严格履行应尽的社会职责和义务，包括安全生产、产品质量(含服务)、环境保护、促进就业、员工权益保护等，切实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远利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实现企业与员工、企业与社会、企业与环境的健康和谐发展。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公司关注国家产业结构相关政策，以“树立新思想，实施新战略，建设新同煤”的总体发展思路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山西省综改试验有关要求，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号召，采取多项措施进行综合治理，不断推动节能减排目标的实现。

一、扎实推进污染源治理，减排成效明显

1、加大污染源治理投资力度

公司投入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资金 14388.08 万元用于污染源治理及废弃物综合利用。截止年底，更新锅炉脱硫除尘器 13 台，更换除尘器布袋 1.1 万余条，年减少二氧化硫排放 83.74 吨；对各类水污染治理设施开展技术改造并加强运行管理，减少化学需氧量排放 22.349 吨；矸石山综合整治 20.27 万平方米，有效改善了矿区的空气质量；工业厂区及矸石山绿化 158.87 万平米，实现了生态恢复治理水平稳步提高。

2、加大废弃物综合利用

塔山煤矸石烧结砖厂年利用塔山矿外排煤矸石 5.18 万吨；金宇高岭土公司年消耗高岭岩 6.89 万吨；矿井水经处理站处理后全部回用于洗煤厂补水、地面消防洒水及绿化用水，洗煤废水全部实现一级闭循环利用，生活污水全部达标排放。

二、加大污染检查监督力度，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1、公司组织环保安全检查和隐患全覆盖排查活动 22 次，重点污染源专项检查 5 次，重大节日专项值守 1 个批次。

2、加大放射源及射线类装置安全管理和督查。

3、加强对公司各单位的污染物达标排放、矸石山规范化治理、放射源管理及环保基础管理等日常监管工作。

三、加强环保基础工作，有序落实环保管理制度

1、进一步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修订完善了《股份公司环境保护管理考核细则》、《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矸石山污染事故专项应急预案》、《公司建设项目及污染源治理工程环境保护工作管理（暂行）办法》、《环境安全专业委员会安全工作制度实施细则》，并对各下属生产单位实行环境预案备案登记制度。

2、强化环保管理考核，将环保目标、污染减排指标纳入到各单位目标责任书中定期进行考核。

3、大力推进清洁生产审核和《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编制工作。

4、加强环保业务知识培训和劳动竞赛活动。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无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无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0,5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1,309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 条件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961,632,508	57.4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1,924,200	1.91	0	无	0	国有法人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0	26,592,080	1.5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119,952	1.0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 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0,759,457	0.64	0	无	0	未知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0.46	0	无	0	未知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0.46	0	无	0	未知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 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0.46	0	无	0	未知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0.46	0	无	0	未知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0.46	0	无	0	未知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0.46	0	无	0	未知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0.46	0	无	0	未知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 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0.46	0	无	0	未知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0.46	0	无	0	未知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0.46	0	无	0	未知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0	6,648,020	0.4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26,750	0.25	0	无	0	未知
大同新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0	3,800,000	0.23	0	未知	351,980	国有法人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0	3,600,000	0.22	0	未知	351,98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1,632,508	人民币普通股	961,632,50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1,924,200	人民币普通股	31,924,200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6,592,080	人民币普通股	26,592,08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119,952	人民币普通股	18,119,95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0,759,457	人民币普通股	10,759,457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7,714,2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7,714,2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7,714,2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7,714,2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7,714,2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7,714,2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7,714,2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7,714,2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7,714,2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7,714,200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6,648,020	人民币普通股	6,648,0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26,750	人民币普通股	4,126,750				

大同新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0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并不知晓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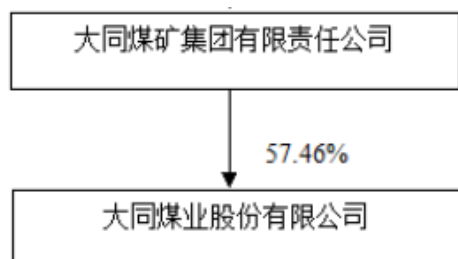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有喜
成立日期	1949 年 8 月 3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煤炭生产加工、机械制造、工程施工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0.17%股份；持有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0.46%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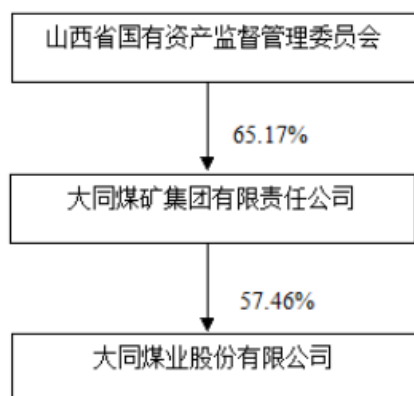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名称	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有喜	董事	男	58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是
武望国	董事	男	55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是
刘敬	董事	男	50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是
张忠义	董事	男	60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是
曹贤庆	董事	男	51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是
宣宏斌	董事	男	51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34.31	否
余春	董事	男	55	2014年12月31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42.79	否
韩剑	董事	男	43	2014年12月31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否
刘杰	董事	男	51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35.38	否
于大海	董事	男	57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35.39	否
张芳	独立董事	女	53	2014年6月24日	2015年6月29日	0	0	0		2.08	否
周培玉	独立董事	男	59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5	否
刘混举	独立董事	男	58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5	否
张文山	独立董事	男	75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5	否
李端生	独立董事	男	59	2014年12月31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5	否
孙水泉	独立董事	男	52	2015年5月28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2.92	否
王宏	监事	男	58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是
李连海	监事	男	52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37.91	否
张效春	监事	男	53	2014年6月24日	2015年8月26日	0	0	0		25.70	否
马文章	监事	男	48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31.16	否

葛晓智	监事	男	49	2014 年 6 月 24 日	2015 年 3 月 31 日	0	0	0			否
吴克斌	监事	男	55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7 年 6 月 24 日	0	0	0			否
尹达君	监事	男	52	2015 年 8 月 26 日	2015 年 11 月 30 日	0	0	0		3.14	否
赵国喜	监事	男	52	2015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6 月 24 日	0	0	0		1.11	否
钱建军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53	2011 年 12 月 19 日		0	0	0		28.83	否
张 斌	副总经理	男	56	2011 年 12 月 19 日		0	0	0		28.81	否
王 清	总工程师	男	57	2012 年 8 月 27 日		0	0	0		28.83	否
赵智宝	总会计师	男	54	2012 年 12 月 10 日	2015 年 7 月 29 日	0	0	0		9.64	否
曹志刚	总会计师	男	50	2015 年 7 月 29 日		0	0	0		6.33	否
合计	/	/	/	/	/				/	374.3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有喜	曾任大同煤业股份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集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轩岗煤电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长；集团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大同煤矿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武望国	曾任塔山煤矿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刘 敬	曾任集团公司团委书记、青年就业指导服务中心主任；燕子山矿党委书记；现任大同煤矿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张忠义	现任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会计师。
曹贤庆	现任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法律顾问。
宣宏斌	曾任云冈矿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机电科科长、副矿长；王村煤业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晋华宫矿矿长、晋华宫国家矿山公园管理委员会主任；现任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董事长。
余 春	曾任永定庄矿技术科副科长、地测科科长、永定庄煤业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兼安监站站长、董事长，现任燕子山矿矿长。
韩 剑	曾任秦港五公司散粮站中控操作员，秦港五公司经营管理科科长，秦港企发处企管科、战略（开发）科科长、副科长、科长，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部长。现任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
刘 杰	曾任大唐塔山煤矿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董事；鄂尔多斯矿业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于大海	曾任同煤集团文化体育发展中心主任、化工厂党委书记、马脊梁矿党委书记；现任公司党委书记。
张 芳	现任山西民权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作人、主任律师，山西省女律师协会副会长、山西省律师协会公司法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太原仲裁委仲裁员。
周培玉	历经高校、媒体、企业、独立学者等多重职业，擅长企业战略和创新经营研究。现任北京四维天成商务策划咨询中心主任，清华、北大、人大客座教授。

张文山	曾任煤炭科学研究总院经济研究所副所长、所长，中国煤炭学会经济管理专业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委员兼秘书长，中国煤炭学会经济管理专业委员会名誉副主任委员。现任煤炭工业技术委员会经济与管理专家委员会委员。
刘混举	现任太原理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教授。中国机械工程学会高级会员、山西省机械工程学会矿山机械专业委员会秘书长、中国机械工程学会设备维修分会委员、中国机械工程学会摩擦学分会测试技术委员会委员、煤炭工业部标准化委员会掘进机分会委员、山西省委联系的高级专家。
李端生	现任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组组长、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会计学会会计信息化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山西省会计学会副会长、山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山西省审计学会常务理事。
王 宏	曾任忻州窑矿党委书记、矿长；大同煤业股份公司监事；现任大同煤矿集团公司党委常委、董事、工会主席。
李连海	曾任晋华宫矿总工程师、资源整合矿井管理处主任工程师；现任煤峪口矿矿长。
张效春	曾任同家梁矿矿长兼梵王寺煤矿公司董事长；同煤集团生产技术部副部长、非煤产业部部长、生产技术部部长；忻州窑矿矿长；现任四台矿矿长。
马文章	曾任四台矿党委办公室主任、燕子山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现任忻州窑矿党委书记。
葛晓智	曾任宝钢资源有限公司高级经理（资产管理），现任宝钢资源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监。
孙水泉	1997 年至今一直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现为山西恒一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执行主任，高级律师。山西省律师协会会员，山西省财政厅专家组成员，太原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尹达君	曾任四老沟矿采煤二区技术员、技术主管、综采队副队长、企管科科长、技术科科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大斗沟煤业公司董事长，圣厚源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忻州窑矿矿长；现任
赵国喜	曾任马脊梁矿采煤队技术员、技术主管，忻州窑矿综采二队副队长、企管科科长、党委副书记、安全副矿长、生产副矿长。现任公司忻州窑矿矿长。
吴克斌	曾任宝钢冷轧厂助理工程师，宝钢组织部干部处科员、科长、处长，宝钢地产副总经理，宝钢发展湛江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宝洋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船务部主任经理。现任宝钢资源（国际）有限公司、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主任专员。
钱建军	曾任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 斌	曾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管理部部长。
王 清	曾任挖金湾矿副总工程师、劳动服务总公司总工程师、铁峰煤业公司副经理、总工程师、朔州煤电铁峰煤业公司总工程师；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赵智宝	曾任四老沟矿副总会计师，局工会生产部部长，化工厂副厂长（经营），地方煤炭公司总会计师、董事，朔州煤电公司总会计师；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大同煤业工会主席。
曹志刚	曾任王坪矿财务科科长、王坪煤电公司总会计师；朔州煤电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驻临汾宏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现任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有喜	同煤集团	董事长、党委书记		
武望国	同煤集团	副总经理		
刘 敬	同煤集团	党委副书记		
张忠义	同煤集团	董事、总会计师		
曹贤庆	同煤集团	总法律顾问		
韩 剑	秦皇岛港务集团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		
王 宏	同煤集团	党委常委、董事、工会主席		
吴克斌	宝钢贸易有限公司	宝钢资源（国际）有限公司、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主任专员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培玉	北京四维天成商务策划咨询中心	主任、教授		
张文山	煤炭工业技术委员会经济与管理专家委员会	委员		
刘混举	太原理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	教授		
李端生	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孙水泉	山西恒一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执行主任、高级律师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薪酬须经股东大会批准，高管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主要是由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职责、责任以及公司的业绩决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74.33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 芳	独立董事	离任	换 届
葛晓智	监 事	离任	工作变动
尹达君	监 事	离任	工作变动
赵智宝	总会计师	离任	工作变动
孙水泉	独立董事	选举	选 举
吴克斌	监 事	选举	选 举
赵国喜	监 事	选举	选 举
曹志刚	总会计师	聘任	聘 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94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9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3,54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0,185
销售人员	433
技术人员	641
财务人员	156
行政人员	2,129
合计	13,54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及以上	1,228
大学专科	2,295
中专、高中	6,153
初中及以下	3,868
合计	13,544

(二) 薪酬政策

公司制定《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人事劳资管理实施办法》，对公司员工薪酬政策有明确规定。

(三) 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实际需要，由人力资源部提出员工培训计划，按期确定培训对象、培训内容、委托培训中心具体承办。公司下属各单位强化人力资源的优化组合，搞好人才余缺调剂和员工有针对性的转岗培训。按照严准入、严培训、严考核、严管理的原则，把好从业人员学历准入和执业（职业）资格准入关。根据产业结构调整和提升人才素质、效能的要求，公司加大特殊专业人才的外委培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33334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6708.49 万元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以保障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同时兼顾利害关系相关方，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公司制度建设。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明确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的效力，充分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实现，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规范；充分听取参会股东意见和建议，认真负责的回答股东提问，对中小股东一视同仁，保证所有股东的知情权、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都享有平等地位和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并由专人进行保管，会议决议严格按照规定进行了及时充分披露。

2、控股股东与公司的独立性：公司控股股东为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最终控制人是山西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公司已经建立独立的产、供、销体系，以单独公司法人身份承担所有经济责任和经营风险，独立对外签订有关合同，自主经营，自主开展业务，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性。

3、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成员共 15 人，其中独立董事 5 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董事选聘程序、董事会人数和独立董事构成均符合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会议的筹备、召开及会议决议的披露均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董事会决策程序规范。公司各董事勤勉履行自己的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保持了高度关注，并在多方面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和建议，为公司发展和正常经营起到了积极作用。

4、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成员共 5 人，其中职工监事 3 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规范监事会议事程序，监事会成员的产生和人员结构合理，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能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经营、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公司重要事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公司能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使公司监事和监事会能有效行使监督权，充分发挥监督职能。

5、经理层：公司经理层管理人员职责清晰，工作认真负责，责任感强，严格执行公司董事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能够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控制；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对经理的权限职责、工作程序等做出了具体规定；公司经理层在董事会授权的范围内开展各项工作，严格执行董事会的决议，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

6、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控制度，形成了比较完善的制度体系和业务流程，并涵盖业务、财务、审计等多方面。从公司的运行看，公司内控制度基本得到有效贯彻执行。

7、信息披露与公司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持法定信息披露的主动性、自觉性和透明度；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做好日常的电话和来访接待外，利用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网站等网络平台，加大信息沟通的接触面，保障投资者平等获得公司信息权利。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时进行信息披露。

(二) 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内幕信息登记备案工作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组织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的内容包括内幕信息知情人的姓名、职务、知悉的内幕信息、信息获取方式、知悉的时间等，保证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3 月 31 日	www.sse.com.cn	2015 年 4 月 1 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5 月 28 日	www.sse.com.cn	2015 年 5 月 29 日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张有喜	否	8	7	1	0	0	否	0
武望国	否	8	8	0	0	0	否	2
刘敬	否	8	8	0	0	0	否	1
张忠义	否	8	8	0	0	0	否	2
曹贤庆	否	8	8	0	0	0	否	0
于大海	否	8	8	0	0	0	否	2
宣宏斌	否	8	8	0	0	0	否	2
余春	否	8	8	0	0	0	否	2
刘杰	否	8	3	5	0	0	否	2
韩剑	否	8	2	6	0	0	否	1
周培玉	是	8	1	7	0	0	否	1
张文山	是	8	2	6	0	0	否	2
刘混举	是	8	2	6	0	0	否	2
李端生	是	8	2	6	0	0	否	2
张芳	是	3	2	1	0	0	否	1
孙水泉	是	5	0	5	0	0	否	0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审议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沟通确定了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并提出了具体工作要求，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首次出具了书面审阅意见。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及时审阅报告初稿，并与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与注册会计师之间在公司年度财务报告所有重要问题上不存在争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薪酬进行考核，经审核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的分工，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较好的完成了其工作目标和经济效益指标，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同意公司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对其支付的薪酬。

提名委员会对公司更换独立董事发表了客观、公正意见。

战略委员会对公司制定的 2015 年公司战略及发展思路等事宜认真、审慎地进行了分析，并提供了专业意见。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监督事宜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已经建立独立的产、供、销体系，以单独公司法人身份承担所有经济责任和经营风险，独立对外签订有关合同，自主经营，自主开展业务，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性。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无。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建立的生产经营业绩考核办法进行考评和奖励，考核指标产量、利润、安全等，并在公司高管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中实施安全抵押，起到了应有的激励和约束作用。报告期内相关奖励制度执行良好。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披露《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 2015 年度《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16BJA60433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同煤业）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大同煤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大同煤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大同煤业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谭小青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少华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77,077,913.81	5,298,357,568.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31,498,564.24	1,466,214,162.78
应收账款		2,137,726,585.96	1,354,186,487.96
预付款项		206,198,049.06	174,718,798.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76,275.62	3,161,677.5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4,695,427.63	168,448,624.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03,556,688.21	668,665,408.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9,915,879.06	173,409,572.31
流动资产合计		10,231,145,383.59	9,307,162,301.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26,527,759.18	567,333,959.1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38,404,639.77	332,728,117.9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66,736,273.60	5,531,406,420.63
在建工程		4,413,937,534.41	3,669,237,734.71
工程物资		128,205.13	53,521.3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250,340,827.18	4,730,231,860.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314,699.96	21,708,496.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270,179.30	33,462,169.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5,486,289.05	461,925,300.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10,146,407.58	15,348,087,580.48
资产总计		26,441,291,791.17	24,655,249,881.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95,550,000.00	872,5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6,168,917.64	45,283,994.80
应付账款		3,189,510,872.59	3,355,148,363.21
预收款项		38,195,866.21	178,337,251.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24,806,279.23	267,735,417.10
应交税费		241,399,537.29	298,739,171.92
应付利息		167,562,462.60	52,068,384.17
应付股利		219,136,777.73	623,220,300.03
其他应付款		624,627,828.35	563,880,085.8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61,165,772.05	628,364,378.79
其他流动负债		21,110,726.48	21,487,270.03
流动负债合计		7,329,235,040.17	6,906,814,617.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01,639,133.20	3,191,422,933.20
应付债券		5,0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142,484,289.06	1,012,646,156.9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99,795.61	3,527,886.90
专项应付款		23,68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7,239,083.20	88,349,809.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36,742,301.07	5,495,946,786.72
负债合计		16,765,977,341.24	12,402,761,404.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73,700,000.00	1,673,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47,125,328.44	1,145,485,328.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982,822,509.54	1,552,399,861.88
盈余公积		894,398,720.98	894,398,720.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1,801,804.14	2,018,012,598.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69,848,363.10	7,283,996,510.16
少数股东权益		4,805,466,086.83	4,968,491,967.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675,314,449.93	12,252,488,477.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441,291,791.17	24,655,249,881.87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26,042,368.20	3,359,573,784.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69,982,521.89	1,274,892,468.61
应收账款		1,673,931,524.40	814,076,378.80
预付款项		1,622,150.00	55,860.67
应收利息		1,049,497.84	3,726,344.22
应收股利		201,057,300.00	201,057,300.00
其他应收款		481,669,223.57	459,617,616.70
存货		287,242,248.82	436,451,521.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7,374,081.67	325,057,722.90
流动资产合计		9,079,970,916.39	6,874,508,998.0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26,527,759.18	567,333,959.1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93,231,869.77	3,687,555,347.9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17,319,431.26	1,510,474,967.04
在建工程		8,777,270.88	3,614,231.18
工程物资		128,205.13	53,521.3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01,097,540.27	642,847,001.1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47,082,076.49	6,411,879,027.87
资产总计		16,127,052,992.88	13,286,388,025.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7,550,000.00	837,5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866,200.00	45,283,994.80
应付账款		3,687,819,053.26	3,291,160,599.20
预收款项		35,165,404.46	161,303,510.02
应付职工薪酬		231,813,346.03	205,156,350.08
应交税费		68,696,983.10	112,652,404.86
应付利息		165,212,999.80	51,998,717.50
应付股利		25,964,077.73	12,146,400.03
其他应付款		438,400,644.53	378,365,200.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7,127,753.68	2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055,616,462.59	5,121,617,177.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30,000,000.00	1,869,000,000.00
应付债券		5,0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16,235,606.5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99,795.61	3,527,886.9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47,935,402.20	3,072,527,886.90
负债合计		13,203,551,864.79	8,194,145,064.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73,700,000.00	1,673,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47,028,301.57	1,145,388,301.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08,232,903.21	937,077,860.39
盈余公积		711,062,200.63	711,062,200.63
未分配利润		-1,116,522,277.32	625,014,598.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23,501,128.09	5,092,242,961.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127,052,992.88	13,286,388,025.90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128,644,928.89	8,676,260,258.11
其中：营业收入		7,128,644,928.89	8,676,260,258.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906,223,377.27	8,969,653,648.79
其中：营业成本		4,590,151,357.05	5,420,417,734.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3,520,763.48	198,757,871.42
销售费用		2,302,366,517.22	2,178,927,100.14
管理费用		852,870,683.18	882,976,653.31
财务费用		400,577,528.33	184,885,378.51
资产减值损失		386,736,528.01	103,688,910.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 “-” 号填列)		72,756,521.85	86,147,915.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 (损失以 “-”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 “-” 号填列)		-1,704,821,926.53	-207,245,475.03
加:营业外收入		22,679,640.90	1,306,208,206.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641,032.42	17,439,443.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 “-” 号填列)		-1,687,783,318.05	1,081,523,287.60
减:所得税费用		141,049,979.59	417,376,457.49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 “-” 号填列)		-1,828,833,297.64	664,146,830.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01,020,894.72	148,993,873.37
少数股东损益		-27,812,402.92	515,152,956.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28,833,297.64	664,146,830.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01,020,894.72	148,993,873.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812,402.92	515,152,956.7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8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8	0.09

法定代表人: 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曹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文平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443,641,867.17	2,895,943,111.05
减:营业成本		2,387,121,849.13	2,949,709,498.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7,590,419.00	50,953,481.82
销售费用		872,087,363.88	881,440,428.58
管理费用		399,382,098.55	477,785,609.50
财务费用		341,294,208.84	129,519,218.61
资产减值损失		83,741,685.56	91,518,040.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756,521.85	287,205,215.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94,819,235.94	-1,397,777,950.23
加:营业外收入		1,188,550.73	1,260,634,657.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716,291.08	3,973,855.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96,346,976.29	-141,117,148.1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6,346,976.29	-141,117,148.1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96,346,976.29	-141,117,148.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51,785,145.12	10,925,793,644.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03,964.59	81,234,402.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7,189,109.71	11,007,028,046.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52,185,921.40	6,432,212,187.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1,544,576.09	1,937,304,120.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9,559,607.53	2,138,811,998.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626,119.76	109,037,822.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93,916,224.78	10,617,366,12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727,115.07	389,661,917.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86,835,671.8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0.00	786,835,671.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6,395,443.64	1,946,249,059.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2,113,800.00	56,276,25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8,509,243.64	2,002,525,309.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8,504,343.64	-1,215,689,637.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8,466,3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35,550,000.00	3,624,812,933.2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800,000,000.00	1,2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9,000,000.00	1,00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54,550,000.00	5,905,279,283.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95,310,000.00	1,185,9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6,514,802.40	994,411,832.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17,901,200.00	5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972,764.22	508,301,745.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1,797,566.62	2,688,693,577.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2,752,433.38	3,216,585,705.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7.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7,521,222.65	2,390,557,985.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61,275,368.32	2,870,717,382.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08,796,590.97	5,261,275,368.32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46,876,571.62	10,049,851,912.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35,396.59	25,709,376.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86,311,968.21	10,075,561,289.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84,707,072.63	7,650,484,652.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66,828,784.82	1,467,162,288.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3,405,249.62	459,676,915.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9,131,671.03	1,656,782,199.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24,072,778.10	11,234,106,05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7,760,809.89	-1,158,544,767.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86,835,671.8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490,999.96	76,776,000.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495,899.96	863,611,671.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473,379.84	284,444,971.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2,113,800.00	108,276,2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000,000.00	3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4,587,179.84	707,721,221.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091,279.88	155,890,449.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466,3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27,550,000.00	2,737,5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19,000,000.00	1,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46,550,000.00	3,956,016,3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5,550,000.00	9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7,516,447.21	110,683,437.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64,984.95	9,12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0,831,432.16	1,054,809,437.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5,718,567.84	2,901,206,912.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3,866,478.07	1,898,552,594.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2,491,584.93	1,423,938,990.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46,358,063.00	3,322,491,584.93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45,485,328.44			1,552,399,861.88	894,398,720.98		2,018,012,598.86	4,968,491,967.46	12,252,488,477.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3,700,000.00				1,145,485,328.44			1,552,399,861.88	894,398,720.98		2,018,012,598.86	4,968,491,967.46	12,252,488,477.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40,000.00			-569,577,352.34			-1,846,210,794.72	-163,025,880.63	-2,577,174,027.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01,020,894.72	-27,812,402.92	-1,828,833,297.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189,900.00		-45,189,900.00

2015 年年度报告

									-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189,900.00		-45,189,9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69,577,352.34				-135,213,477.71	-704,790,830.05
1. 本期提取								475,671,725.79				262,151,631.21	737,823,357.00
2. 本期使用								1,045,249,078.13				397,365,108.92	1,442,614,187.05
（六）其他					1,640,000.00								1,64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47,125,328.44			982,822,509.54	894,398,720.98		171,801,804.14	4,805,466,086.83	9,675,314,449.93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73,700,000.				1,144,550,579.			1,740,926,975.	879,499,333.64		1,883,918,112.	3,572,034,785.41	10,894,629,786.67

2015 年年度报告

	00				71			08			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3,700,000.00				1,144,550,579.71			1,740,926,975.08	879,499,333.64		1,883,918,112.83	3,572,034,785.41	10,894,629,786.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4,748.73			-188,527,113.20	14,899,387.34		134,094,486.03	1,396,457,182.05	1,357,858,690.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8,993,873.37	515,152,956.74	664,146,830.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52,623,570.00	1,152,623,57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52,623,570.00	1,152,623,57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899,387.34		-14,899,387.34	-193,172,700.00	-193,172,7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4,899,387.34		-14,899,387.3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3,172,700.00	-193,172,7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15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88,527,113.20				-78,146,644.69	-266,673,757.89
1. 本期提取								424,505,083.42				217,036,700.58	641,541,784.00
2. 本期使用								613,032,196.62				295,183,345.27	908,215,541.89
(六) 其他					934,748.73								934,748.7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45,485,328.44			1,552,399,861.88	894,398,720.98		2,018,012,598.86	4,968,491,967.46	12,252,488,477.62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45,388,301.57			937,077,860.39	711,062,200.63	625,014,598.97	5,092,242,961.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3,700,000.00				1,145,388,301.57			937,077,860.39	711,062,200.63	625,014,598.97	5,092,242,961.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40,000.00			-428,844,957.18		-1,741,536,876.29	-2,168,741,833.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96,3	-1,696,34

										46,976.29	6,976.2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189,900.00	-45,189,9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189,900.00	-45,189,9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28,844,957.18			-428,844,957.18
1. 本期提取								202,820,028.00			202,820,028.00
2. 本期使用								631,664,985.18			631,664,985.18
(六) 其他					1,640,000.00						1,64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47,028,301.57			508,232,903.21	711,062,200.63	-1,116,522,277.32	2,923,501,128.0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44,453,552.84			1,044,268,669.91	711,062,200.63	766,131,747.14	5,339,616,170.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3,700,000.00				1,144,453,552.84			1,044,268,669.91	711,062,200.63	766,131,747.14	5,339,616,170.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4,748.73			-107,190,809.52		-141,117,148.17	-247,373,208.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1,117,148.17	-141,117,148.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015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07,190,809.52			-107,190,809.52
1. 本期提取								198,609,742.00			198,609,742.00
2. 本期使用								305,800,551.52			305,800,551.52
(六) 其他					934,748.73						934,748.7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45,388,301.57			937,077,860.39	711,062,200.63	625,014,598.97	5,092,242,961.56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一）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包含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是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函[2001]194号《关于同意设立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以及山西省财政厅晋财企[2001]68号《关于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由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煤集团）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原名中国煤炭工业进出口集团公司）、秦皇岛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秦皇岛港务局）、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原名宝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总公司）、大同同铁实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大同铁路多元经营开发中心）、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大同市地方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其他七家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1年7月25日注册成立，并取得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1400001009425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及总部办公地址为大同市矿区新平旺，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为张有喜先生。

本公司依据2002年11月8日一届六次董事会、2002年12月8日召开的2002年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函[2002]213号文批复，本公司按组建时的原始投资额的50%减资，股本和资本公积分别减少50%，调整后原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本公司于2002年12月30日办理了工商注册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55,685万元。

经证监发行字[2006]18号文件《关于核准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本公司于2006年6月7日至2006年6月19日，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配售5600万股、网上配售发行22,400万股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8,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6.76元。本公司股票于2006年6月23日在上海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次股票发行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83,685万元。

2010年6月25日，本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票股利分配方案，其中以本公司200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3,68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10股，该项增资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于2010年8月10日进行审验并出具XYZH/2010A6006号验资报告，本公司于2010年9月9日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67,370万元。

（二）企业所处行业、经营范围、业务性质、主要经营活动和主要业务板块

本公司属煤炭行业，主要从事煤炭生产及销售业务。经营范围主要为：煤炭采掘、加工、销售（仅限有许可证的下属机构从事此三项）；机械制造、修理；高岭土加工、销售；工业设备维修；仪器仪表修理；建筑工程施工；铁路工程施工；铁路运输及本集团铁路线维护（上述需取得经营许可的，依许可证经营）。

（三）母公司和集团总部的名称、治理结构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同煤集团。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0 日第四届董事会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结构设置的议案》，调整后机关内部共设 16 个部门，分别为董事会秘书处、证券部、综合办公室、投资发展部、人力资源部、物资采购供应部、财务部、审计部、企划部、经营管理部、煤炭经销部、安全管理监察部、通风处、生产技术部、信息化管理处、环保处。

本公司下属五个分公司，包括：煤峪口矿、忻州窑矿、燕子山矿、煤炭经销部、塔山铁路分公司；四个二级子公司，包括：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塔山煤矿）、大同煤业金宇高岭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宇高岭土），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矿业公司）、大同煤业金鼎活性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鼎活性炭）；一个三级子公司一大同煤矿同塔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塔建材）。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2015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塔山煤矿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1.00%	51.00%
金宇高岭土	全资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矿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1.00%	51.00%
金鼎活性炭	全资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同塔建材	控股子公司	三级子公司	86.67%	86.67%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本公司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

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

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	以应收款项交易对象、款项性质等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	根据债务人信用情况进行减值测试，以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公司直属矿材料（配件）入库和领用按计划成本核算，期末按材料成本差异率在已领用材料（配件）和期末结存材料（配件）之间分摊材料（配件）价差，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井巷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其中：井巷建筑物参照财政部财建字(2004)119号文的规定，矿井建筑物按原煤产量计提井巷工程费，并作为矿井建筑物的折旧处理，计提标准为2.50元/吨；其他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以分类折旧率按月计算，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40	3-5	2.38—9.70
机器设备		7-12	3-5	7.92—13.86
运输设备		6-10	3-5	9.50—16.17
其他		5-8	3-5	11.88—19.4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6.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

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 无形资产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采矿权从取得使用权之日起，按其估计可开采年限平均摊销，可开采年限是根据可开采储量与矿井年产量预计。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18.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土地、房屋租赁费等费用。该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不存在设定受益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集团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21.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2. 收入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销售商品收入：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

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根据合同规定，对于到场交货方式的（主要为电煤），按煤炭发到客户并经供销双方验收确定数量和质量指标后确认收入；对于直达煤采用车板交货方式的，按装运煤炭的火车到达国家铁路的起点站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下水煤采用离岸交货方式的，按煤炭装上轮船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港口煤场交货方式，按双方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本集团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3. 政府补助

24.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特厚煤层资源综合利用、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节能专项资金、进口设备贴息等。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6. 租赁

本集团的租赁业务包括融资租赁、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27.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煤矿维简费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印发的《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财建[2004]119号），本集团根据原煤实际产量，按吨煤 6.00 元提取煤矿维简费。煤矿维简费主要用于煤矿生产正常接续的开拓延深，技术改造等。

(2) 煤炭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印发的《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及本集团 2012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结合本公司各煤矿实际情况，本公司自 2012 年 4 月 1 日起，安全生产费用提取标准按原煤实际产量 30 元/吨变更为 15 元/吨。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仍按原煤实际产量 15 元/吨计提。煤炭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煤矿安全生产设施的投入。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继续暂停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的通知》（晋财煤[2014]17号），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国家煤炭资源税改革方案正式公布实施之日止，本集团继续暂停提取煤炭企业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规定，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外计提的维简费、安全生产费用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按规定范围使用、

购建相关设备、设施等资产时，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等相关费用支出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综机设备折旧年限由 7 年变更为 10 年	2015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5 年 3 月 1 日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营业成本、利润总额、未分配利润 本次变更导致本公司 2015 年 3-12 月减少营业成本 15,243.11 万元，增加利润总额 15,243.11 万元

其他说明

2015 年 3 月 13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议案》，决定自 2015 年 3 月 1 日起，对公司综机设备的折旧年限进行调整，折旧年限由 7 年变为 10 年，预计残余值 3%-5%。

公司参考同行业公司同类设备平均折旧年限，结合固定资产特性及自然使用寿命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估计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9. 其他

无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应税货物及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计算当期应交增值税额	17%
消费税		
营业税	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资源税	按应税煤炭销售额计征	8%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	2%
房产税	1980 年以前修建的房屋以房产原值的 70%	1.2%

	1980 年以后修建的房屋以房产原值的 80%	1.2%
采矿排水水资源费	原煤产量	3 元/吨

本公司之二级子公司塔山煤矿、本公司之分公司塔山铁路分公司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5%，本集团内的其他单位税率为 7%。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无

3. 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972.18	29,488.08
银行存款	5,608,784,618.79	5,261,245,880.24
其他货币资金	168,281,322.84	37,082,200.00
合计	5,777,077,913.81	5,298,357,568.3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财务公司存款	2,317,593,072.35	1,394,281,372.67

其他说明

财务公司存款指存放在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存款，财务公司系同煤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亦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具有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许可证号为：L017H21420001。

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31,498,564.24	1,435,134,162.78
商业承兑票据		31,080,000.00
合计	1,331,498,564.24	1,466,214,162.7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2,822,018.03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32,822,018.03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469,224.39	3.04	73,469,224.39	100.00		73,469,224.39	4.69	73,469,224.39	1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45,006.18	96.96	207,279,601.66	8.84	2,137,726,585.96	1,492,351,595.19	95.31	138,165,107.23	9.26	1,354,186,487.96
其中: 账龄组合	2,319,301.41	95.90	207,279,601.66	8.94	2,112,021,809.61	1,438,946,578.00	91.90	138,165,107.23	9.60	1,300,781,470.77
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	25,704,776.35	1.06			25,704,776.35	53,405,017.19	3.41			53,405,017.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418,475.41	/	280,748,826.05	/	2,137,726,585.96	1,565,820,819.58	/	211,634,331.62	/	1,354,186,487.9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大优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9,340,487.69	19,340,487.69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西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7,471,980.95	17,471,980.95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上海捷燃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3,664,619.91	13,664,619.91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公司	8,600,000.00	8,600,000.00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河北省燃料经销有限公司等	8,249,283.17	8,249,283.17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大同矿务局兴运公司钢管厂	6,142,852.67	6,142,852.67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合计	73,469,224.39	73,469,224.3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795,156,835.03	89,757,841.76	5.00
1 至 2 年	337,117,576.30	33,711,757.63	10.00
2 至 3 年	144,414,035.78	43,324,210.73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739,689.92	1,369,844.96	50.00
4 至 5 年	3,786,638.31	3,029,310.65	80.00
5 年以上	36,086,635.93	36,086,635.93	100.00
合计	2,319,301,411.27	207,279,601.66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集团将应收控股股东款项以及充分了解信用状况的款项划分为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根据对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的检查，本集团认为无坏账风险，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0,599,183.7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1,484,689.34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197,940,201.10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9.53%,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100,976,631.05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存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存在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9,980,513.05	63.04	150,313,974.36	86.03
1 至 2 年	72,801,111.01	35.30	22,462,963.72	12.86
2 至 3 年	3,415,143.00	1.66	368,000.00	0.21
3 年以上	1,282.00		1,573,860.67	0.90
合计	206,198,049.06	100.00	174,718,798.7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 140,212,344.67 元,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8.00%。

5、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476,275.62	3,161,677.56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476,275.62	3,161,677.56

6、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4,604,769.32	66.32	354,604,769.32	100.00	0.00	354,604,769.32	67.16	354,604,769.32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9,169,574.17	33.52	4,474,146.54	2.50	174,695,427.63	172,182,265.43	32.62	3,733,640.54	2.17	168,448,624.89

账龄组合	22,321,548.13	4.18	4,474,146.54	20.04	17,847,401.59	13,225,683.55	2.51	3,733,640.54	28.23	9,492,043.01
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	156,848,026.04	29.34			156,848,026.04	158,956,581.88	30.11			158,956,581.8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31,405.63	0.16	831,405.63	100.00		1,179,665.64	0.22	1,179,665.64	100.00	
合计	534,605,749.12	/	359,910,321.49	/	174,695,427.63	527,966,700.39	/	359,518,075.50	/	168,448,624.8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王福厚	348,777,000.00	348,777,000.00	100	*1
大同煤矿实业总公司纸坊头煤矿	5,827,769.32	5,827,769.32	100	已停止经营，无法收回

合计	354,604,769.32	354,604,769.32	/	/
----	----------------	----------------	---	---

*1 本公司 2011 年 3 月退出对准格尔旗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和准格尔旗华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其股权转让款及本公司对准格尔旗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和准格尔旗华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的债权款一并由王福厚承担，共计 82,877.70 万元，2011 年收回 48,000.00 万元，尚有 34,877.70 万元转让款逾期未收回。

2013 年本公司就王福厚归还所欠股权转让款向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2 月 25 日进行了审理，并于 2014 年 3 月 12 日下达了判决（（2013）内商初字第 8 号《民事判决书》）：王福厚全额支付本公司剩余股权转让款 34,877.70 万元及违约金 1,092.43 万元。王福厚不服该项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由于王福厚未在法定期限内缴纳上诉案件受理费，2014 年 12 月 13 日最高人民法院下达（2014）民二终字第 156 号民事裁定书，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但由于王福厚可执行财产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个别认定其坏账准备 100%。

2015 年 7 月 6 日，本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请求依法采取强制执行措施，责令王福厚及内蒙古大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履行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13）内商初字第 8 号民事判决，目前内蒙古高院委托乌兰察部盟中院在执行中。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943,823.26	747,191.16	5.00
1 至 2 年	2,949,838.81	294,983.88	10.00
2 至 3 年	1,145,044.53	343,513.36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37,123.95	168,561.98	50.00
4 至 5 年	129,107.09	103,285.67	80.00
5 年以上	2,816,610.49	2,816,610.49	100.00
合计	22,321,548.13	4,474,146.54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1) 本集团将应收控股股东款项以及充分了解信用状况的款项划分为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根据对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的检查，本集团认为无坏账风险，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64,783.0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272,537.0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348,777,000.00	348,777,000.00
未认证的进项税	74,420,808.86	61,760,988.06
往来款	70,815,330.91	54,379,796.55
港口周转金	20,000,000.00	10,351,783.78
承包费	14,235,705.28	40,000,000.00
安全抵押金	5,287,000.00	9,023,200.00
备用金	1,069,904.07	3,673,932.00
合计	534,605,749.12	527,966,700.3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王福厚	股权转让款	248,777,000.00	4-5 年	46.53	248,777,000.00
		100,000,000.00	5 年以上	18.71	100,000,000.00
未认证进项税	未认证进项税	74,420,808.86	1 年以内	13.92	
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费	20,000,000.00	1 年以内	3.74	
同煤集团	*1	26,953,495.11	1 年以内	5.04	
鄂尔多斯市东兴煤业罕台集运物流有限公司	*2	11,000,000.00	1 年以内	2.06	550,000.00
合计	/	481,151,303.97	/	90.00	349,327,000.00

*1 主要为安全抵押金、社会保险费、工程罚款等。

*2 控股子公司矿业公司为该公司垫付的道路款。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存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不存在

其他说明：

不存在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1,681,702.37	31,144,990.88	320,536,711.49	366,059,520.08	31,889,025.41	334,170,494.67
在产品	20,700,458.67		20,700,458.67			
库存商品	194,600,909.32	32,298,677.77	162,302,231.55	438,767,145.15	104,289,517.50	334,477,627.6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低值易耗品	17,286.50		17,286.50	17,286.50		17,286.50
合计	567,000,356.86	63,443,668.65	503,556,688.21	804,843,951.73	136,178,542.91	668,665,408.82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1,889,025.41	145,477.63			889,512.16	31,144,990.88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04,289,517.50	29,244,309.96			101,235,149.69	32,298,677.7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36,178,542.91	29,389,787.59			102,124,661.85	63,443,668.65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1) 由于设备更新、技术标准提高等原因，以前年度累计计提原材料跌价准备 3,188.90 万元；本年因使用转出存货跌价准备 88.95 万元；本期因市价变化计提原材料跌价准备 14.55 万元。

2) 本公司年末煤炭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390.07 万元；本年因销售转出上年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9,784.09 万元。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因产品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34.36 万元, 因销售转出上年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339.42 万元。

存货年末余额不存在借款费用资本化情况。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等	99,915,879.06	173,409,572.31
合计	99,915,879.06	173,409,572.31

其他说明

待抵扣进项税主要为材料、配件及设备采购留抵进项税。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626,527,759.18		626,527,759.18	567,333,959.18		567,333,959.18
合计	626,527,759.18		626,527,759.18	567,333,959.18		567,333,959.18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国贸公司	221,291,459.18			221,291,459.18					100.00	
准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46,042,500.00	59,193,800.00		405,236,300.00					6.45	
合计	567,333,959.18	59,193,800.00		626,527,759.18					/	

※1 本公司 2013 年与同煤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委托承包经营合同，将全资子公司国贸公司及其下属子、分公司整体经营权发包给同煤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承包经营期限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承包方每年支付给发包方承包费 2,000.00 万元。根据所签订的承包经营合同，自承包之日起，本公司不再对国贸公司及其下属子、分公司具有控制权。承包协议约定：承包期结束后，承包方保证国贸公司以承包起始日双方认可的净资产足值（22,129.15 万元），且承包期间国贸公司净资产应保持或增值总额不低于 22,129.15 万元。

※2 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准朔铁路增资的议案》，根据准朔铁路 2015 年工程建设资金及章程约定，本公司按股比 6.45% 出资 5,919.38 万元。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长期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财务公司	303,728,117.92	652,920,000.00		52,756,521.85						1,009,404,639.77	
鄂尔多斯市东兴煤业罕台集运物流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9,000,000.00	
小计	332,728,117.92	652,920,000.00		52,756,521.85						1,038,404,639.77	
合计	332,728,117.92	652,920,000.00		52,756,521.85						1,038,404,639.77	

其他说明

注：2015 年 3 月 24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了对财务公司进行增资的决议，7 月对财务公司增资 65,292.00 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仍为 20%。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井巷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41,534,082.41	2,222,164,531.70	7,897,621,455.32	96,389,537.71	300,971,803.07	13,458,681,410.21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475,038.35	101,754,994.00	568,790,179.60	9,628,063.78	26,983,450.14	850,631,725.87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143,475,038.35	101,754,994.00	567,150,179.60	9,628,063.78	26,983,450.14	848,991,725.87
(3) 企业合并增加						
(4) 专项应付款增加			1,640,000.00			1,64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333,650.18	4,575,095.38		5,908,745.56
(1) 处置或报废			1,333,650.18	4,575,095.38		5,908,745.56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3,085,009,120.76	2,323,919,525.70	8,465,077,984.74	101,442,506.11	327,955,253.21	14,303,404,390.5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30,355,309.87	1,169,530,851.81	4,813,080,924.74	63,609,251.01	235,719,851.97	7,812,296,189.40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876,010.53	185,061,086.50	556,818,876.25	6,110,038.40	22,617,631.84	914,483,643.52
(1) 计提	143,876,010.53	185,061,086.50	556,818,876.25	6,110,038.40	22,617,631.84	914,483,643.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227,661.62	3,862,854.56		5,090,516.18
(1) 处置或报废			1,227,661.62	3,862,854.56		5,090,516.18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1,674,231,320.40	1,354,591,938.31	5,368,672,139.37	65,856,434.85	258,337,483.81	8,721,689,316.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38,911.16		114,464,124.96	375,764.06	-	114,978,800.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138,911.16		114,464,124.96	375,764.06		114,978,800.1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10,638,889.20	969,327,587.39	2,981,941,720.41	35,210,307.20	69,617,769.40	5,466,736,273.60
2. 期初账面价值	1,411,039,861.38	1,052,633,679.89	2,970,076,405.62	32,404,522.64	65,251,951.10	5,531,406,420.63

本年增加的固定资产中，由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为 848,991,725.87 元，由专项应付款增加金额为 1,640,000.00 元。本年增加的累计折旧中，本年计提 914,483,643.52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660,747.83
机器设备	3,095,754.48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矿业公司	233,048,917.41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房屋建筑物*金鼎活性炭	41,221,319.79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房屋建筑物*燕子山矿	5,939,347.36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房屋建筑物*同塔建材	1,370,343.40	*1
房屋建筑物*塔山煤矿	295,724,430.19	
房屋建筑物*塔山铁路分公司	11,537,064.02	

*1 本公司之塔山铁路分公司及子公司塔山煤矿、同塔建材公司目前所建房屋使用的为租赁同煤集团的土地，因此暂时不能办理房屋产权证书，本公司正就此问题与相关部门协商办理。

13、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矿业公司一号井建设工程	2,242,482,616.14		2,242,482,616.14	1,848,676,743.06		1,848,676,743.06
金鼎活性炭 10 万吨活性炭项目	937,520,446.74		937,520,446.74	875,651,923.04		875,651,923.04

矿业公司洗煤厂工程	509,297,402.25		509,297,402.25	385,154,126.00		385,154,126.00
塔山煤矿选煤厂改扩建工程	420,650,960.60		420,650,960.60	299,833,034.12		299,833,034.12
塔山煤矿待安装设备	146,508,812.59		146,508,812.59	127,568,638.01		127,568,638.01
塔山煤矿三盘区安全培训中心	41,519,730.00		41,519,730.00	41,519,730.00		41,519,730.00
塔山煤矿雁崖平硐安全防护工程	34,955,999.00		34,955,999.00	34,955,999.00		34,955,999.00
塔山煤矿安全生产信息化调度指挥中心	13,133,180.00		13,133,180.00	13,133,180.00		13,133,180.00
塔山煤矿雁崖扩区安全培训中心配套供暖工程	15,000,000.00		15,000,000.00	11,887,081.00		11,887,081.00
塔山煤矿三盘区3-5#层机头搭接硐室	10,900,000.00		10,900,000.00	3,333,374.00		3,333,374.00
忻州窑矿重建应急救护制氧中心	6,136,800.00		6,136,800.00	3,153,300.00		3,153,300.00
塔山煤矿煤矿安全改造项目	5,241,284.39		5,241,284.39			

主干道绿化工程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维简工程	25,590,302.70		25,590,302.70	24,370,606.48		24,370,606.48
合计	4,413,937,534.41		4,413,937,534.41	3,669,237,734.71		3,669,237,734.7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矿业公司一号井基建工程	3,438,023,249.95	1,848,676,743.06	486,313,323.43	92,507,450.35		2,242,616.14	90.15	95.00	268,155,964.34	90,794,473.62	5.60	自有、借款
金鼎活性炭十万吨活性炭项目※1	1,180,837,900.00	875,651,923.04	150,214,438.06	88,345,914.36		937,520,446.74	96.23	96.23	58,075,516.98	30,552,736.28	6.01	自有、借款

矿业公司洗煤厂工程	702,151,800.00	385,154,126.00	124,143,276.25			509,297,402.25	72.53	72.53				自有资金
塔山煤矿选煤厂改扩建工程	561,339,007.94	299,833,034.12	120,817,926.48			420,650,960.60	88.81	88.81	81,614,407.94	60,831,373.82	7.33	借款
塔山煤矿待安装设备		127,568,638.01	146,508,812.59	122,310,730.40	5,257,907.61	146,508,812.59						
塔山煤矿三盘区安全培训中心	42,140,000.00	41,519,730.00				41,519,730.00	98.53	98.53				自有资金

塔山煤矿雁崖扩区配套供暖工程※2	38,000,000.00	11,887,081.00	25,412,505.00	22,299,586.00		15,000,000.00	96.00	96.00				自有资金
塔山煤矿雁崖平硐安全防护工程	48,184,400.00	34,955,999.00				34,955,999.00	72.55	72.55				自有资金
塔山煤矿安全生产信息化调度指挥中心	85,133,180.00	13,133,180.00				13,133,180.00	15.43	15.43				自有资金

塔山煤矿三盘区3-5#层机头搭接硐室	11,400,000.00	3,333,374.00	7,566,626.00			10,900,000.00	95.61	95.61				自有资金
合计	6,107,209,537.89	3,641,713,828.23	1,060,976,907.81	325,463,681.11	5,257,907.61	4,371,969,147.32	/	/	407,845,889.26	182,178,583.72	/	/

※1 全资子公司金鼎活性炭十万吨活性炭项目中一万吨生产线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年预转固 8,834.59 万元；

※2 控股子公司塔山煤矿雁崖扩区配套供暖工程部分设施已投入试运行，本年预转固 2,229.96 万元，部分工程尚在完善阶段，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4、工程物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设备	128,205.13	53,521.36
合计	128,205.13	53,521.36

其他说明：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 非	采矿权	软件等	合计
----	-------	-----	-----	-----	----

		利 权	专 利 技 术			
一、账 面原值						
1. 期初余 额	87,407,692.38			5,648,127,680.00	17,904,899.67	5,753,440,272.05
2. 本期增 加金额	125,000.00				8,848,605.15	8,973,605.15
(1)购置	125,000.00				8,848,605.15	8,973,605.15
(2)内部 研发						
(3)企业 合并增 加						
(4)其他						
3. 本期减 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 期末余 额	87,532,692.38			5,648,127,680.00	26,753,504.82	5,762,413,877.20
二、累 计摊销						
1. 期初余 额	10,100,150.75			997,137,177.60	15,971,083.23	1,023,208,411.58
2. 本期增 加金额	1,608,706.21			195,575,088.92	3,840,843.31	201,024,638.44
(1)计提	1,608,706.21			195,575,088.92	3,840,843.31	201,024,638.44
(2)其他						
3. 本期减 少金额						
(1)处						

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1,708,856.96			1,192,712,266.52	19,811,926.54	1,224,233,050.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87,840,000.00		287,840,000.00
1) 计提				287,840,000.00		287,840,000.00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287,840,000.00		287,840,00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5,823,835.42			4,167,575,413.48	6,941,578.28	4,250,340,827.18
2. 期初账面价值	77,307,541.63			4,650,990,502.40	1,933,816.44	4,730,231,860.47

本公司以前年度按照《合作开发协议》为控股子公司矿业公司按股比 51%支付采矿权转让价款 108,432.00 万元，公司将该采矿权成本确认为无形资产，年末本公司对其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京都中新评咨字（2016）第 007 号评估结果，对该采矿权计提减值准备 28,784.00 万元。

16、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租赁费	16,042,687.17		8,727,987.21		7,314,699.96
房屋租赁费	5,665,809.00		5,665,809.00		

合计	21,708,496.17		14,393,796.21		7,314,699.96
----	---------------	--	---------------	--	--------------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坏账准备	64,268,662.20	16,067,165.55	57,856,167.14	14,464,041.79
政府补助	58,646,513.00	14,661,628.25	75,608,142.00	18,902,035.50
其他	2,165,541.96	541,385.50	384,368.25	96,092.06
合计	125,080,717.16	31,270,179.30	133,848,677.39	33,462,169.3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64,679,119.09	921,617,916.05
可抵扣亏损	3,994,274,091.78	2,149,461,250.65
合计	4,658,953,210.87	3,071,079,166.7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		12,795,734.21	
2016 年	46,568,479.94	46,568,479.94	
2017 年	291,748,249.85	291,748,249.85	
2018 年	1,413,347,047.53	1,413,347,047.53	
2019 年	385,001,739.12	385,001,739.12	
2020 年	1,857,608,575.34		
合计	3,994,274,091.78	2,149,461,250.65	/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塔山煤矿工业园道路*1	15,750,000.16	16,750,000.12
预付设备款*2	200,955,889.81	379,166,500.57
预付征地款*3	15,508,800.00	15,508,800.00
道路*4	45,450,000.04	50,5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97,821,599.04	
合计	375,486,289.05	461,925,300.69

其他说明：

*1 2011 年大同市城市建设道路改造指挥部扩建了塔山煤矿进矿道路，根据其下发的《关于请求给予建设塔山路资金支持的函》（同城建指函[2011]66 号），塔山煤矿支付 2,000.00 万元。塔山煤矿是上述道路的主要受益对象，此项支出在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并在受益期内摊销。

*2 控股子公司塔山煤矿预付的设备款。

*3 控股子公司矿业公司预付给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国土局征地款。

*4 控股子公司矿业公司支付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交通运输局进矿道路款，该道路主要由矿业公司、鄂尔多斯市中北煤化工有限公司等共同投资完成，矿业公司按 10 年期限进行摊销。

19、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28,000,000.00	35,000,000.00
信用借款	467,550,000.00	837,550,000.00
合计	695,550,000.00	872,55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借款单位	担保方	借款金额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金字高岭土	本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2016/11/23-2017/11/22
金鼎活性炭		63,000,000.00	100,000,000.00	2016/10/8-2017/10/7
金鼎活性炭		5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6/9/30-2017/9/29
矿业公司	山西和晋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6/6/11-2018/6/10
合计		228,000,000.00	315,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1、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46,168,917.64	45,283,994.80
合计	146,168,917.64	45,283,994.80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100,365,048.05	2,400,391,083.28
1-2 年	610,561,841.89	526,880,421.53
2-3 年	179,781,469.10	249,202,302.23
3 年以上	298,802,513.55	178,674,556.17
合计	3,189,510,872.59	3,355,148,363.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同煤集团宏远建设有限公司	171,754,445.96	未到结算期
大同煤矿集团大地选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451,616.97	未到结算期
山西约翰芬雷华能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98,658,275.90	未到结算期
中煤第三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879,490.27	未到结算期
大同煤矿集团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42,546,476.12	未到结算期
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35,559,502.10	未到结算期
大同煤矿华源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3,916,647.86	未到结算期
繁峙县鑫茂建筑工程公司	33,220,720.50	未到结算期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中央机厂	32,721,713.75	未到结算期
北京北宇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1,322,527.00	未到结算期
大同煤矿集团同地宏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6,741,358.87	未到结算期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力泰有限	24,740,256.70	未到结算期

责任公司		
大同煤矿华源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24,051,409.98	未到结算期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870,624.40	未到结算期
大同煤矿集团金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0,536,031.06	未到结算期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18,881,283.95	未到结算期
北京中电拓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910,793.00	未到结算期
宁夏禹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022,553.00	未到结算期
大同煤矿矿山铁路实业公司兴达煤机厂	13,785,179.40	未到结算期
山西金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124,858.12	未到结算期
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2,031,694.60	未到结算期
山西隆达煤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752,335.85	未到结算期
山西省物产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10,385,029.99	未到结算期
合计	897,864,825.35	/

23、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0,876,154.76	162,578,576.05
1 年以上	17,319,711.45	15,758,675.62
合计	38,195,866.21	178,337,251.6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秦皇岛五兴物料储运厂	9,231,967.67	未结算
营口青花耐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78,000.00	未结算
天津煤业建筑器材三公司	1,154,419.88	未结算
合计	11,564,387.55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9,344,974.31	1,983,208,284.74	1,920,991,313.46	311,561,945.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371,343.78	319,885,144.67	323,840,246.10	11,416,242.35
三、辞退福利	3,019,099.01	664,118.69	1,855,126.41	1,828,091.2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67,735,417.10	2,303,757,548.10	2,246,686,685.97	324,806,279.2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1,322,167.91	1,368,600,845.64	1,297,095,290.08	192,827,723.47
二、职工福利费		89,064,544.61	89,064,544.61	
三、社会保险费	30,137,602.08	176,283,323.87	201,910,208.23	4,510,717.7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0,137,602.08	88,833,012.29	114,872,499.55	4,098,114.82
工伤保险费		87,409,508.09	86,996,905.19	412,602.90
生育保险费		40,803.49	40,803.49	
四、住房公积金	10,821,993.00	60,941,010.00	64,965,370.00	6,797,63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5,137,332.02	47,012,666.39	29,344,512.00	102,805,486.4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	1,925,879.30	241,305,894.23	238,611,388.54	4,620,384.99
合计	249,344,974.31	1,983,208,284.74	1,920,991,313.46	311,561,945.59

注: “其他” 主要为劳务费、班中餐等。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728,420.20	296,871,313.31	299,898,612.78	9,701,120.73
2、失业保险费	2,642,923.58	23,013,831.36	23,941,633.32	1,715,121.6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5,371,343.78	319,885,144.67	323,840,246.10	11,416,242.35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5,448,269.80	76,361,358.87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56,169,645.32	109,050,287.32
个人所得税	9,899,499.34	7,539,785.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53,350.26	1,316,284.04
价格调节基金	55,682,956.93	55,778,843.99
资源税	18,604,212.82	28,032,342.42
土地使用税	8,380,065.00	4,171,800.00
采矿排水水资源费	8,055,444.00	9,984,150.00
教育费附加	2,848,852.04	1,003,629.30
房产税	1,309,419.34	515,546.01
印花税	1,241,417.74	1,224,244.11
营业税	806,404.70	1,153,738.39
矿产资源补偿费		2,607,162.00
合计	241,399,537.29	298,739,171.92

其他说明：

注：矿产资源补偿费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费率降为零。

26、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977,828.91	3,248,717.50
企业债券利息	159,671,944.44	48,75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12,689.25	69,666.67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67,562,462.60	52,068,384.17

27、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19,136,777.73	623,220,300.03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219,136,777.73	623,220,300.0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应付股东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和同煤集团股利，共计 1.93 亿元。

2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428,025,548.70	358,072,409.13
少数股东拆借款	129,688,832.61	123,750,217.88
个人社保公积金	19,621,900.94	34,409,188.70
安全抵押金	15,391,002.61	15,392,990.61
资源价款	13,349,580.00	13,349,580.00
项目部抵押金	8,567,694.00	8,058,967.00
拆迁补偿款	2,941,190.80	3,719,080.00
租赁费	2,609,586.69	3,009,576.69
质保金	2,097,000.00	2,049,734.80
排污费	1,765,542.00	1,503,391.00
押金	569,950.00	564,950.00
合计	624,627,828.35	563,880,085.8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鄂尔多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1,569,580.00	正常履行期
安全抵押金	8,023,651.00	未到期
合计	129,593,231.00	/

29、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0、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77,883,800.00	370,86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83,281,972.05	257,504,378.79
合计	1,661,165,772.05	628,364,378.79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21,110,726.48	21,487,270.03

合计	21,110,726.48	21,487,270.03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特厚煤层资源综合利用	16,000,000.00		16,000,000.00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1,428,571.43		1,428,571.43
节能专项资金	1,025,641.03		1,025,641.03
进口设备贴息	961,629.00		961,629.00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750,000.00		750,000.00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预算资金	571,428.57		571,428.57
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	400,000.00		400,000.00
节能专项政府补助	350,000.00		350,000.00
合计	21,487,270.03		21,487,270.03

(续表)

政府补助项目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特厚煤层资源综合利用	15,623,456.45	15,623,456.45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1,428,571.43	1,428,571.43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资金	1,025,641.03	1,025,641.03	与资产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	961,629.00	961,629.00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750,000.00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预算资金	571,428.57	571,428.57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政府补助	350,000.00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1,110,726.48	21,110,726.48	—

注：“其他变动”为从递延收益中重分类的预计一年内结转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32、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833,599,133.20	501,382,933.20

信用借款	2,368,040,000.00	2,690,040,000.00
合计	3,201,639,133.20	3,191,422,933.2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明细

借款单位	担保方	借款金额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金鼎活性炭	本公司	140,262,933.20	400,000,000.00	2017/10/20-2018/10/19
金鼎活性炭	本公司	311,220,000.00	450,000,000.00	2018/12/21-2019/12/20
		75,000,000.00	38,250,000.00	2023/1/31-2024/1/30
		50,000,000.00	25,500,000.00	2022/9/22-2023/9/21
矿业公司		70,000,000.00	35,700,000.00	2023/4/11-2024/4/10
		172,000,000.00	87,720,000.00	2023/5/30-2024/5/29
		133,000,000.00	67,830,000.00	2023/6/26-2024/6/25
合计		951,482,933.20	1,105,000,000.00	

注：金鼎活性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 117,883,800.00 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上述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5.25%-7.21%。

33、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非公开定向债券融资工具	3,80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0	1,2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中期票据	1,200,000,000.00	2014/5/15	5年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第一期）	800,000,000.00	2015/4/9	3年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第二期）	300,000,000.00	2015/8/5	3年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第三期）	700,000,000.00	2015/8/14	3年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第四期）	1,000,000,000.00	2015/8/19	5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第五期）	1,000,000,000.00	2015/8/19	5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合计	/	/	/	5,000,000,000.00	1,200,000,000.00	3,8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他说明：

注：本期共发行面值 38 亿元人民币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分五期发行：

债券名称	发行总额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主承销商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第一期）	8 亿元	6.60%	2015/4/10	2018/4/10	中信银行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第二期）	3 亿元	6.30%	2015/8/6	2018/8/6	兴业银行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第三期）	7 亿元	6.30%	2015/8/17	2018/8/17	兴业银行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第四期）	10 亿元	6.70%	2015/8/20	2020/8/20	华夏银行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第五期）	10 亿元	6.70%	2015/8/20	2020/8/20	华夏银行

34、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49,113,748.51	127,745,829.75
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763,532,408.43	598,502,852.72
上海南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16,235,606.59
合计	1,012,646,156.94	1,142,484,289.06

注：2015 年 3 月 31 日，控股子公司矿业公司与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融资租赁补充合同补充协议，租赁期限延长两年，即租赁期限延长至 2017 年 12 月 15 日。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名称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原值	265,677,507.14	379,044,908.4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6,728,783.93	17,065,959.98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21,202,893.46	112,865,200.00
	账面余额	127,745,829.75	249,113,748.51
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原值	880,047,505.83	1,126,042,913.4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19,593,328.20	217,871,326.1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61,951,324.91	144,639,178.79
	账面余额	598,502,852.72	763,532,408.43
上海南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原值	487,837,218.27	

单位名称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司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1,473,858.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27,753.68	
	账面余额	416,235,606.59	

35、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1,699,795.61	3,527,886.90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1,699,795.61	3,527,886.9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安全技改资金-中央预算内		21,100,000.00	1,370,000.00	19,730,000.00	*1
安全技改资金-地方配套		4,220,000.00	270,000.00	3,950,000.00	*2
合计		25,320,000.00	1,640,000.00	23,680,000.00	/

*1 依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5 年度煤矿安全改造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通知》（晋财建一[2015]208 号），公司收到专项拨款 2,110.00 万元，用于煤炭安全改造项目建设，本年使用该专项资金完成安全改造工程项目资产 137.00 万元，转入资本公积；

*2 依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5 年中央预算内项目省级配套资金预算通知》（晋财建一[2015]177 号），公司收到专项拨款 422.00 万元，用于煤炭安全改造项目建设，本年使用该专项资金完成安全改造工程项目资产 27.00 万元，转入资本公积。

其他说明：

37、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8、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8,349,809.68		21,110,726.48	67,239,083.20	
合计	88,349,809.68		21,110,726.48	67,239,083.2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矿产资源 节约与综 合利用*1	11,430,000.00			750,000.00	10,68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 资金*2	5,250,000.00			350,000.00	4,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特厚煤层 资源综合 利用*3	56,000,000.00			15,623,456.45	40,376,543.55	与资产相关
进口设备 贴息*4	2,466,513.00			961,629.00	1,504,884.00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 节约与综 合利用奖 励资金*5	5,714,285.71			1,428,571.43	4,285,714.28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 资金*6	3,846,153.82			1,025,641.03	2,820,512.79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 保护项目 补助*7	1,500,000.00			400,000.00	1,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 节约与综 合利用示 范工程预 算资金*8	2,142,857.15			571,428.57	1,571,428.5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8,349,809.68			21,110,726.48	67,239,083.20	/

*其他变动：预计一年内结转到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列示。

*1 依据晋财建二[2010]331 号文件，塔山煤矿之子公司同塔建材于 2011 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支付的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款 1,500.00 万元，本年由其他流动负债（年初重分类）分摊转营业外收入 75.00 万元。

*2 依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8]639 号文件，塔山煤矿之子公司同塔建材于 2009 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拨付的节能专项政府补助 700.00 万元，本年由其他流动负债（年初重分类）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 35.00 万元。

*3 依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建设 2011 预算的通知》（晋财建二[2011]291 号文）和《关于下达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建设 2012 预算的通知》（晋财建二[2012]89 号文），控股子公司塔山煤矿于 2013 年收到“特厚煤层资源综合利用”专项资金 1 亿元。本年由其他流动负债（年初重分类）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 1,600.00 万元。

*4 依据晋机电函[2010]2 号文规定，本公司于 2010 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拨付人民币贴息 322.00 万元，本年由其他流动负债（年初重分类）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 46.00 万元。依据《进口贴息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于 2013 年收到进口设备贴息 351.14 万元，本年由其他流动负债（年初重分类）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 50.16 万元。

*5 依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二[2010]332 号文件，本公司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支付的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1,000.00 万元，本年由其他流动负债（年初数）分摊转营业外收入 142.86 万元。

*6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9]654 号文件，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金宇高岭土于 2010 年收到 5 万吨煅烧高岭土项目节能专项资金 1,000.00 万元，本年由其他流动负债（年初重分类）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 102.56 万元。

*7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7]424 号文件，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金宇高岭土于 2008 年收到 5 万吨煅烧高岭土项目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经费 400.00 万元，本年由其他流动负债（年初重分类）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 40.00 万元。

*8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文件晋财建二[2010]331 号文件，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金宇高岭土于 2010 年收到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资金预算 500.00 万元，本年由其他流动负债（年初重分类）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 57.14 万元。

39、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73,700,000.00						1,673,700,000.00

40、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79,729,444.10			1,079,729,444.10
其他资本公积	65,755,884.34	1,640,000.00		67,395,884.34
合计	1,145,485,328.44	1,640,000.00		1,147,125,328.4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依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5 年度煤矿安全改造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通知》（晋财建一[2015]208 号），公司收到专项拨款 2,110.00 万元，用于煤炭安全改造项目建设，本年使用该专项资金完成安全改造工程项目资产 137.00 万元，转入资本公积；

*2 依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5 年中央预算内项目省级配套资金预算通知》（晋财建一[2015]177 号），公司收到专项拨款 422.00 万元，用于煤炭安全改造项目建设，本年使用该专项资金完成安全改造工程项目资产 27.00 万元，转入资本公积。

41、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42、专项储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安全生产费	377,880,098.02	335,833,589.85	636,191,054.45	77,522,633.42
维简及井巷费	298,635,022.39	139,838,135.94	294,398,547.51	144,074,610.82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300,924,098.97		114,659,476.17	186,264,622.80
煤炭转产发展基金	574,960,642.50			574,960,642.50
合计	1,552,399,861.88	475,671,725.79	1,045,249,078.13	982,822,509.54

43、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94,398,720.98			894,398,720.9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94,398,720.98			894,398,720.98

4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18,012,598.86	1,883,918,112.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18,012,598.86	1,883,918,112.8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01,020,894.72	148,993,873.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189,900.00	14,899,387.3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1,801,804.14	2,018,012,598.86

4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84,310,315.84	4,486,316,090.57	8,548,286,867.52	5,321,246,320.00
其他业务	144,334,613.05	103,835,266.48	127,973,390.59	99,171,414.84
合计	7,128,644,928.89	4,590,151,357.05	8,676,260,258.11	5,420,417,734.84

4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134,451.20	2,157,974.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695,171.01	41,078,850.28
教育费附加	30,703,756.82	38,657,560.31
资源税	307,987,384.45	116,863,486.82
合计	373,520,763.48	198,757,871.42

47、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仓储、港杂费	2,207,176,421.40	2,070,963,030.69
职工薪酬	59,285,200.63	62,286,141.10
差旅费	13,927,444.45	13,008,579.71
办公费	7,038,226.68	6,584,813.05

采样、化验费	4,613,944.56	4,691,802.75
税费	4,390,320.92	6,374,975.14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2,040,734.48	1,335,633.56
业务招待费	1,991,654.00	3,038,684.91
折旧费	1,252,750.45	1,814,325.84
其他	649,819.65	8,829,113.39
合计	2,302,366,517.22	2,178,927,100.14

48、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7,889,473.11	283,169,991.02
无形资产摊销	202,499,537.48	124,598,805.46
租赁费	117,366,813.97	121,093,372.98
修理费	114,513,938.59	129,303,396.87
税费	30,864,674.50	34,330,149.37
卫生费	24,203,076.00	31,846,171.39
折旧	17,975,157.67	25,100,804.69
办公费	16,978,465.52	20,157,444.96
中介机构服务费	10,634,551.04	12,658,825.40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7,197,412.39	6,397,994.45
宣传费	6,673,795.71	8,351,661.21
其他	6,579,959.90	10,483,270.74
保险费	5,533,785.13	6,241,211.35
差旅费	1,790,350.84	2,523,053.22
业务招待费	1,158,424.00	1,409,511.00
技术开发费	943,396.23	3,818,958.63
会议费	67,871.10	322,164.90
矿产资源补偿费		61,169,865.67
合计	852,870,683.18	882,976,653.31

49、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24,040,254.51	194,851,869.24
利息收入	-38,204,272.85	-23,991,557.92
汇兑损失	-1,263.74	
其他支出	14,742,810.41	14,025,067.19
合计	400,577,528.33	184,885,378.51

50、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69,506,740.42	-231,017.26
二、存货跌价损失	29,389,787.59	103,874,337.33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5,590.50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87,840,000.00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386,736,528.01	103,688,910.57

51、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756,521.85	66,147,915.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0,000,000.00	20,0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72,756,521.85	86,147,915.65

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为托管国贸公司的承包收益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			

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1,487,270.03	45,253,328.03	21,487,270.03
罚款收入	1,031,450.35	513,490.40	1,031,450.35
其他	160,920.52	1,260,441,387.65	160,920.52
合计	22,679,640.90	1,306,208,206.08	22,679,640.90

“其他”主要是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资金	1,025,641.03	1,025,641.03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预算资金	571,428.57	571,428.57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政府补助	350,000.00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特厚煤层资源综合利用	16,000,000.00	1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项目		12,840,000.00	与资产相关
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	961,629.00	1,887,687.00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2,178,571.43	2,178,571.4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1,487,270.03	45,253,328.03	/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12,324.67		812,324.6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12,324.67		812,324.6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29,392.40	15,000.00	229,392.40
违约罚款、滞纳金等	4,578,447.01	5,852,346.54	4,578,447.01
价格调节基金	20,868.34	11,572,096.91	20,868.34
其他			
合计	5,641,032.42	17,439,443.45	5,641,032.42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8,857,989.54	408,664,883.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91,990.05	8,711,573.51
合计	141,049,979.59	417,376,457.4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87,783,318.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1,945,829.5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0,825,425.9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73,296,403.48
折旧时间性差异的影响	-13,318,010.3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91,990.05
所得税费用	141,049,979.59

5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1,454,555.43	23,129,244.32
安全抵押金	6,600,300.00	6,417,330.69
代收款项	3,720,594.94	6,125,780.13
法院退回案件受理费	1,840,306.50	
其他	1,669,033.80	4,891,104.12
税务手续费	110,621.56	950,287.51
罚款收入	8,552.36	253,500.00
政府补助		14,840,000.00
收多缴纳可持续发展基金		23,272,116.00

精神文明奖励款		1,355,040.00
合计	55,403,964.59	81,234,402.7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42,602,105.20	2,082,200.00
占地、填充及补偿费	29,953,165.05	12,217,187.81
办公及手续费	26,084,294.06	33,615,782.39
差旅费	17,961,815.35	14,674,214.35
租赁费	16,233,455.30	16,956,312.65
中介机构咨询费	10,258,084.74	13,525,201.46
工会经费	7,413,181.48	159,011.10
代付款项	5,936,875.12	617,892.71
排污费	5,414,456.40	2,105,435.80
安全抵押金	4,487,531.35	7,855,066.75
招待费	2,446,732.82	4,025,742.21
其他	1,834,422.89	1,203,775.32
合计	170,626,119.76	109,037,822.55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	419,000,000.00	1,000,000,000.00
少数股东资金拆借		2,000,000.00
合计	419,000,000.00	1,002,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	361,327,733.27	499,175,745.06
发行债券支付的费用	8,590,000.00	9,126,000.00
付股利手续费	55,030.95	
合计	369,972,764.22	508,301,745.06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28,833,297.64	664,146,830.1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84,611,866.16	97,666,389.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78,887,633.82	768,772,475.10

无形资产摊销	201,024,638.44	124,598,805.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839,812.88	17,789,812.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2,324.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2,059,942.41	201,455,772.6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756,521.85	-86,147,915.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1,990.05	8,711,573.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7,843,594.87	-176,208,554.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7,919,283.17	-423,248,937.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5,372,841.06	395,523,507.22
其他	-272,116,974.65	-1,203,397,84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727,115.07	389,661,917.7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08,796,590.97	5,261,275,368.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261,275,368.32	2,870,717,382.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7,521,222.65	2,390,557,985.6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608,796,590.97	5,261,275,368.32
其中：库存现金	11,972.18	29,488.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608,784,618.79	5,261,245,880.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08,796,590.97	5,261,275,368.3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5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8,281,322.8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10,000,000.00	已用于质押的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178,281,322.84	/

59、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7,022.35	6.4936	110,536.33
其中：美元	17,022.35	6.4936	110,536.33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6,537.00	6.4936	42,448.66
其中：美元	6,537.00	6.4936	42,448.66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60、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适用 ☒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适用 ☒ 不适用

3、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适用 ☐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金宇高岭土	大同市	大同市煤矿集团塔山工业园区	高岭土生产及销售	100.00		现金出资
金鼎活性炭	大同市	大同市南郊区泉落路南	生产销售活性炭	100.00		现金出资

塔山煤矿	大同市	大同市南郊区杨家窑村	煤炭生产及销售	51.00		现金出资
同塔建材	大同市	大同市南郊区塔山工业园区	建材生产及销售		86.67	现金出资
矿业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罕台镇色连村	矿业投资	51.00		现金出资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塔山煤矿	49%	170,819,828.50		3,410,218,242.36
矿业公司	49%	-198,632,231.42		1,395,247,844.47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以前年度按照《合作开发协议》为子公司矿业公司按持股比例 51%支付探矿权转让价款 108,432 万元,由于此项探矿权注入矿业公司的形式和金额尚未确定,将探矿权价款在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2014 年相关事项已确定,公司将该探矿权作为矿业公司采矿权成本确认无形资产 215,229.30 万元,同时增加合并财务报表的少数股东权益 105,462.36 万元。本年该采矿权摊销 7,174.31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28,784.00 万元,影响少数股东损益及权益减少 17,619.57 万元。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塔山煤矿	3,942,336.35	5,858,195.71	9,800,532.06	1,974,142.74	871,929.994.	2,846,072.74	4,709,332.08	6,029,020.73	10,738,352.813.	2,742,736.49	1,115,393,209.70	3,858,129,706.59
矿业公司	129,826,142.73	3,742,734.87	3,872,561,019.21	1,740,040,508.90	1,077,785,829.75	2,817,826,338.65	149,068,166.73	3,086,770,764.77	3,235,838,931.50	1,286,161,701.58	849,153,748.51	2,135,315,450.0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塔山煤矿	4,671,166,127.53	350,182,091.25	350,182,091.25	414,814,931.45	5,770,593,566.75	1,085,296,023.10	1,085,296,023.10	1,650,804,043.61
矿业公司		-45,788,800.85	-45,788,800.85	-52,031,770.14		-31,420,310.07	-31,420,310.07	-52,192,792.91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 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 业或联营 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 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财务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山西省大同市	金额服务	20.0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公司		财务公司
流动资产		8,408,817,916.55		7,615,357,822.80
非流动资产		10,287,553,294.68		3,479,920,935.56
资产合计		18,696,371,211.23		11,095,278,758.36
流动负债		13,649,348,012.36		9,576,638,168.7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3,649,348,012.36		9,576,638,168.7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047,023,198.87		1,518,640,589.6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 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05,954,564.84		517,235,498.35
净利润		263,782,609.26		330,739,578.2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63,782,609.26		330,739,578.2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 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		

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9,000,000.00	29,00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69,229.8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69,229.89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5).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6).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集团之子公司金宇高岭土以美元进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5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的美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美元余额的资产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美元	17,022.35	
应收账款-美元	6,537.00	
合计	23,559.35	

由于本集团以美元结算的业务量较少，资产的美元余额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很低，汇率风险对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不大。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302,903.29万元（2014年12月31日：296,783.29万元），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224,604.00万元（2014年12月31日：146,700.00万元）；人民币计价的付息式固定利率中期票据，金额为120,000.00万元（2014年12月31日：120,000.00万元）；人民币计价的付息式固定利率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380,000.00万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煤炭及煤化工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2015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1,197,940,201.10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476,241.00万元。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777,077,913.81				5,777,077,913.81
应收票据	1,331,498,564.24				1,331,498,564.24
应收账款	1,710,186,989.62	303,771,278.67	123,768,317.67		2,137,726,585.96
其他应收款	165,324,140.35	4,509,073.63	4,019,914.56	842,299.09	174,695,427.63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95,550,000.00				695,550,000.00
应付票据	146,168,917.64				146,168,917.64
应付账款	2,100,365,048.05	610,561,841.89	409,337,721.26	69,246,261.39	3,189,510,872.59
其他应付款	411,207,519.03	100,161,853.99	85,228,450.07	28,030,005.26	624,627,828.35
应付股息	219,136,777.73				219,136,777.73
应付利息	167,562,462.60				167,562,462.60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应付职工薪酬	324,806,279.23				324,806,279.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61,165,772.05				1,661,165,772.05
长期借款		1,936,088,133.20	976,791,000.00	288,760,000.00	3,201,639,133.20
应付债券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283,980,453.60	858,503,835.46		1,142,484,289.06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无。

(2)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1,795,394.85	-1,795,394.85	-398,523.38	-398,523.38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1,795,394.85	1,795,394.85	398,523.38	398,523.38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同煤集团	山西省大同市	煤炭生产及销售	17,034,641,600.00	57.46	57.4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同煤集团	17,034,641,600.00			17,034,641,600.00

(1)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同煤集团	961,632,508.00	961,632,508.00	57.46	57.4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同煤集团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大同煤矿菲利普斯采矿机械（菲利普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大地选煤工程有限公司（大地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大同地方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地煤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电业有限责任公司（电业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宏瑞劳务有限责任公司（宏瑞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宏盛成美工艺公司（宏盛成美）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宏远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开发公司（机电开发）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科大机械有限公司（科大机械）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科工安全仪器公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司（科工安全）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同吉液压有限公司（同吉液压）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同中电气有限公司（同中电气）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中央机厂（中央机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中北机械有限公司（中北机械）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建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金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金庄煤业）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矿铁建筑安装公司（矿铁建安）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力泰有限责任公司（力泰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临汾宏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宏大）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经营有限公司（经营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朔州矿业公司（朔州矿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朔州有限公司（朔州有限）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总公司大同有限公司（大同有限）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总公司忻州有限公司（忻州有限）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设计院）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通信有限责任公司（通信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同地宏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同地宏盛）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外经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雁崖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雁崖煤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云冈制气焦化有限公司（云冈制气）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聚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聚进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炭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同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同比机械）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宏泰矿山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宏泰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西漳电大唐热电公司（热电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漳电大唐塔山发电有限公司（塔山发电）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漳泽电力）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漳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电力燃料）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天镇县同煤宏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宏峰农业）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广发化学）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同忻煤矿）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同煤矿集团永定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永定庄煤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煤集团	煤炭	37,321,806.32	222,686,451.39
临汾宏大	煤炭		83,415,099.22
地煤公司	煤炭		4,474,004.01
同煤集团	物资采购	146,481,276.45	271,902,941.88
外经贸	物资采购	7,168,390.91	320,730,881.45
中央机厂	物资采购	31,586,910.58	65,423,510.09
同比机械	物资采购	1,869,897.44	2,928,666.66
塔山发电	物资采购		5,030,044.25
建材公司	物资采购	13,345,103.28	24,406,795.93
力泰公司	物资采购	1,669,316.24	2,093,035.02
科大机械	物资采购	2,772,905.98	
菲利普斯	物资采购	778,037.86	808,640.14
机电开发	物资采购	1,375,213.68	
同吉液压	物资采购	1,118,717.95	
其他关联方	物资采购	18,926,956.08	21,752,916.27
电业公司	供电	300,321,767.73	280,259,459.87
同煤集团	供电		45,676.24
同煤集团	供水	23,013,062.59	22,196,186.99
宏远公司	工程施工	154,895,884.89	245,569,854.40
矿铁建安	工程施工		10,467,269.00
宏瑞公司	工程施工	12,453,244.00	2,891,000.00
同地宏盛	工程施工	10,514,596.70	20,231,164.30
同煤集团	工程施工		3,714,628.00
中央机厂	工程施工	239,936.00	
雁崖煤业	工程施工	5,944,498.00	
设计院	工程设计	3,426,528.24	3,913,528.25
同煤集团	勘察监理	3,344,887.00	2,651,030.00
监理公司	勘察监理	880,300.00	772,900.00
中央机厂	维修等服务	862,464.85	1,644,173.05
力泰公司	维修等服务	17,412,089.93	16,197,941.03

同煤集团	维修等服务	44,075,521.99	45,210,631.27
同地宏盛	维修等服务	5,088,518.00	
矿铁建安	维修等服务	5,064,570.75	
宏泰公司	维修等服务	92,160,301.13	106,829,197.82
其他关联方	维修等服务	1,950,812.76	4,003,976.28
同煤集团	退休管理	460,000.00	460,000.00
同煤集团	铁路专用线	24,399,288.60	27,893,776.20
同煤集团	矿山救护消防	1,800,000.00	1,800,000.00
通信公司	通讯费	7,262,717.14	7,430,620.42
同煤集团及子公司	其他服务	140,974,478.53	58,513,691.0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电力燃料	煤炭	190,855,846.54	598,174,365.33
同煤集团	煤炭	159,194,610.72	169,121,769.99
塔山发电	煤炭	14,256,410.25	20,866,302.22
经营公司	煤炭	208,176,397.57	386,515,003.49
热电公司	煤炭	73,853,033.23	75,179,362.06
朔州有限	煤炭	63,277,581.10	
朔州矿业	煤炭	20,263,563.36	32,424,533.69
大同有限	煤炭	33,041,112.25	5,648,102.56
永定庄煤业	煤炭	11,311,169.23	10,658,012.63
广发化学	煤炭	1,554,528.15	11,940,575.58
中央机厂	煤炭	723,833.37	923,076.92
建材公司	煤炭	18,385,622.93	4,266,666.70
雁崖煤业	煤炭		2,961,146.24
宏远公司	煤炭	90,405.13	340,512.81
忻州有限	煤炭	46,673,930.13	52,404,770.50
其他关联方	煤炭	7,372,912.80	14,710,576.89
同煤集团及子公司	多孔砖	1,598,899.22	7,316,804.00
同煤集团	材料销售	61,739,074.97	67,311,209.49
其他关联方	材料销售	1,715,093.41	330,526.30
同忻煤矿	运输劳务	87,662,777.40	69,660,534.44
同煤集团	转供水、暖、电	3,157,186.00	1,156,323.80
其他关联方	转供水、暖、电	2,106,436.09	184,806.52
同忻煤矿	其他劳务	174,920.00	2,004,028.00
宏泰公司	其他劳务		483,397.26
宏远公司	其他劳务	9,770.00	
力泰公司	其他劳务	128.21	
同煤集团	其他劳务	2,473,240.24	751,452.4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同煤集团	本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3-4-25	2021-2-24	《资产委托经营协议》《股权委托管理协议》	2,000,000.00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2009 年本公司与同煤集团签订了《资产委托经营协议》和《股权委托管理协议》，本公司将受托经营同煤集团所属主要煤矿及精煤公司的资产和受托管理同煤集团持有的轩岗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52.44%的股权。本公司按委托协议收取委托管理费 200.00 万元，协议有效期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协议有效期到期前本公司与同煤集团重新签订《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和《资产委托经营协议》，协议主要条款未发生变化，协议有效期延长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公司拟将燕子山矿整体资产（含负债）转让予同煤集团，转让完成后，同煤集团将委托本公司管理燕子山矿相关生产经营性资产，为此，2016 年 2 月 24 日，公司与同煤集团同意对《资产委托经营协议》修改为“本公司对同煤集团所属的从事煤炭生产的 7 个矿（晋华宫矿、马脊梁矿、云岗矿、四台矿、同家梁矿、四老沟矿、燕子山矿）、精煤公司及煤炭销售等相关的全部生产经营性资产进行管理”；委托期限“为本协议生效之日始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修改为“为本协议生效之日始至 2021 年 2 月 24 日止。增加一条“燕子山矿的委托期限自同煤集团完成收购燕子山矿整体资产之日起算”；“选购期为 2016 年 6 月 30 日之前”修改为“选购期为 2021 年 2 月 24 日之前”。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出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塔山煤矿	大地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0-5-1	2019-4-30	*1	222,730,144.02
塔山煤矿	同煤集团	其他资产托管	2010-1-1	2029-12-31	*2	3,370,200.00
塔山煤矿	雁崖煤业	其他资产托管	2015-1-1	2015-12-31	*3	111,721,333.33
本公司	同煤集团	其他资产托管	2012-1-1	2016-12-31	*4	65,019,350.00
本公司	同煤集团	其他资产托管	2015-3-1	2020-2-28	*5	6,958,057.29
矿业公司	大地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4-7-1	2015-12-31	暂估	12,952,000.00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与大地公司 2009 年 4 月签订的塔山选煤厂生产运营承包合同规定，承包生产费用根据入洗原煤量与每吨原煤加工费计算，承包期内每吨原煤加工费为

10.30 元，若选煤厂改造增容或电力成本增加，则相应调整承包费用；根据 2010 年 5 月 1 日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规定，自 2010 年 5 月 1 日起，相应每吨原煤承包费调整为 11.16 元，考虑到入洗量及煤炭价格的下跌，本年双方签订补充协议，从 2015 年 6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将原煤承包费用由 11.16 元/吨调整为 7.74 元/吨。

*2 同煤集团污水处理分公司受托经营塔山煤矿所属的塔山污水处理厂，依据 2010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与同煤集团水处理分公司签订协议约定，一个运营期(月)的运营费用按 32.86 万元(含税)执行。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与雁崖煤业 2015 年 2 月 3 日签订雁崖扩区井下劳务承包协议，协议规定按照承包吨煤单价 60.00 元（含税）结算劳务费。

*4 2012 年，燕子山矿将其选煤厂自原煤场返煤皮带机到产品仓段以生产运营费用承包的形式出包给同煤集团精煤分公司，并与同煤集团精煤分公司签署《生产运营费用总承包协议》，燕子山矿按照 20.72 元/吨洗煤的标准向同煤集团精煤分公司支付承包生产费用，承包期限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2016 年 2 月 25 日本公司与同煤集团精煤分公司签署《燕子山选煤厂生产运营费用总承包协议之补充协议》，燕子山矿与同煤集团精煤分公司约定，承包期限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同煤集团收购燕子山矿整体资产交割日止。

*5 2015 年 8 月 17 日本公司煤峪口矿与同煤集团精煤分公司签署《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煤峪口选煤厂生产运营费用总承包协议》，协议约定，承包费用按洗出量吨煤 20.01 元确定。

(1) 全资子公司出包经营

本公司与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外经贸公司”）签署了《承包经营合同》，将公司原全资子公司国贸公司（含下属分、子公司）整体经营权在《承包经营合同》期限内发包给外经贸公司经营。

承包期限：3 年，即从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承包方式：公司在承包期限内将国贸公司整体经营权发包给外经贸公司，由外经贸公司承担国贸公司全部的经营管理工作和经营风险。

承包费：年承包费根据国贸公司净资产额参考银行 1 年期贷款利率加风险收益率协商确定，国贸公司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2.21 亿元，协商确定的承包费为每年 2,000.00 万元。在上缴公司约定的承包费后，国贸公司的盈利或亏损全部由外经贸公司享有。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宏泰公司	机器设备	5,418,511.74	6,387,409.42

根据签订的《设备租赁协议》，宏泰公司视生产经营需要，租赁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的机器设备，在租赁期间，每个月的租赁费计算方式为：设备原值*（1/7+8%）/12=月度租金（不含税）。其中计算方式中，7为设备折旧年限，8%为设备管理费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同煤集团	房屋*1	12,711,477.60	13,593,653.82
同煤集团	土地*2	40,028,502.41	40,028,500.00
同煤集团	土地*3	24,376,600.00	24,376,600.00
同煤集团	土地*4	16,000,000.00	16,000,000.00
同煤集团	综机设备	6,405,996.00	6,405,996.00
同煤集团	支护用品	13,703,285.25	14,945,736.8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1 本公司于2015年1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议案》，协议约定：本公司租赁同煤集团四处房产，租赁总面积为31,260.47平方米，其中直属矿租赁面积7,645.16平方米，按15元/平方米/月计算租金；本公司运销处、本部租赁面积23,615.31平方米，按40元/平方米/月计算租金，租金总额为12,711,477.60元；租赁期限5年，自2015年1月1日起计算。

*2 依据2013年10月22日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四）》，在原土地租赁协议《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及《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一、二、三）》确定的租赁面积及金额的基础上，退租运销处土地及计算中心土地使用权，扣减同家梁矿、四老沟矿土地租赁面积，并依据《全国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格标准》和参考山西大地评估规划勘测有限公司有关评估报告，按照土地等别对应最低价标准的比率分别计算确定土地使用权租金，将土地租赁价格从4,712.09万元/年调整为4,002.85万元/年，租金不含土地使用税，由承租方承担。

2016年2月24日，本公司与同煤集团签署《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五）》，双方同意将燕子山矿土地使用权退租，其余土地使用权仍按原租赁协议及补充协议二、三、四继续租赁；双方同意，自生效的《资产转让协议》项下之交割日起，本公司向同煤集团每年支付的土地使用权租金总额调整为596.63万元；双方可于每一年度终止前一个月之前，根据市场租金为依据及租赁范围的变化另行签定补充协议以调整下一年度的租金；本补充协议自双方签署并经双方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且资产交易完成后生效。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租赁同煤集团位于大同市南郊区杨家窑村、老窑沟村土地，租赁面积954,472.37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1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经双方协商，考虑租赁土地总价、使用年限，折算单位面积年租金25.54元/平方米，年租金2,437.66万元。

*4 本公司于 2013 年 1 月与同煤集团签署《塔山铁路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按照协议约定：塔山铁路分公司租赁同煤集团土地，年租金为 1,6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5 年，租赁到期日为 2018 年 1 月 1 日。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金宇高岭土	1,500.00	2016/11/23	2017/11/22	否
金鼎活性炭	10,000.00	2016/10/8	2017/10/7	否
金鼎活性炭	10,000.00	2016/10/1	2018/9/30	否
金鼎活性炭	40,000.00	2018/12/21	2019/12/20	否
金鼎活性炭	45,000.00	2013/12/6	2018/10/19	否
矿业公司	3,825.00	2023/1/31	2024/1/30	否
矿业公司	2,550.00	2022/9/22	2022/9/21	否
矿业公司	3,570.00	2023/4/11	2024/4/10	否
矿业公司	8,772.00	2023/5/30	2024/5/29	否
矿业公司	6,783.00	2023/6/26	2024/6/25	否

注：2013 年本公司将国贸公司发包给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承包协议约定，国贸公司对外担保需取得本公司同意。2015 年国贸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同煤秦发（珠海）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共计 4.26 亿，该关联担保已经本公司同意。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13.04	474.51

(8). 其他关联交易

(1) 本公司职工子女教育、医疗卫生、文化娱乐、小区管理等职工福利相关之服务由同煤集团承担，由于同煤集团下属医院尚未移交给当地政府，本公司职工未参加社会统筹医疗保险，相关义务也暂由同煤集团承担。根据《综合服务协议》，职工福利按每年本公司实发工资*2.6%计算、职工教育服务按每年实发工资*1.5%*70%计算、基本医疗保险按实发工资*6.5%计算，本年共支付 26,679.02 万元。

(2) 2013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约定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存款、综合授信、票据贴现、结算等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为 3 年，该协议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到期，为此公司与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同时，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资产运营状况，对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主要修订事项为：存款服务：公司在财务公司结算账户上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含累计结算利息）不超过乙方全部银行存款的 60%；综合授信：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最高 60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含累计结算利息），协议有效期仍为 3 年。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 231,759.31 万元，无借款。存款利率同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商业银行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本年从财务公司收取存款利息 425.97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帐款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7,120,374.63		2,584,027.19	
	其中：同煤集团	7,120,374.63		2,584,027.19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887,456,079.96	97,553,848.96	737,446,565.86	72,492,892.14
	其中：热电公司	297,212,667.46	48,875,263.42	279,972,575.23	36,564,945.67
	电力燃料	231,798,063.52	12,115,365.79	114,581,590.78	5,729,079.53
	同忻煤矿	120,320,535.43	7,371,150.34	66,102,471.43	3,305,123.57
	忻州有限	76,867,319.51	4,956,307.04	32,758,821.26	1,637,941.06
	朔州有限	47,507,907.90	2,375,395.40		
	大同有限	45,266,381.33	2,593,733.07	6,608,280.00	330,414.00
	塔山发电	18,144,129.05	4,943,238.72	191,152,668.87	14,115,266.89
	朔州矿业	16,976,693.13	848,834.66		
	其他	13,502,635.53	2,651,713.61	29,908,809.28	2,176,273.41
	云冈制气	10,679,769.01	10,079,769.01	10,679,769.01	8,349,769.01
	宏峰农业	5,681,580.00	568,158.00	5,681,580.00	284,079.00
	经营公司	3,498,398.09	174,919.90		
小计		894,576,454.59	97,553,848.96	740,030,593.05	72,492,892.14
其他应收款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26,953,495.11		38,284,289.34	
	其中：同煤集团	26,953,495.11		38,284,289.34	
	受同一母公	21,500,097.68	1,500,000.00	42,474,159.93	1,598,708.00

	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外经贸	2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	1,500,097.68	1,500,000.00	2,474,159.93	1,598,708.00
小计		48,453,592.79	1,500,000.00	80,758,449.27	1,598,708.00
预付账款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9,900.00			
	其中：同煤集团	9,900.00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67,809,617.86		284,665,953.94	
	外经贸	329,856,373.12		273,759,018.87	
	宏远公司			6,800,000.00	
	雁崖煤业	30,978,344.74		4,106,935.07	
	同比机械	6,974,900.00			
小计		367,819,517.86		284,665,953.94	
合计		1,310,849,565.24	99,053,848.96	1,105,454,996.26	74,091,600.14

预付账款-外经贸主要是控股子公司塔山煤矿预付的进口设备款，报表列报至其他非流动资产项下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67,017,291.37	54,558,829.73
	其中：同煤集团	67,017,291.37	54,558,829.73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45,399,479.00	841,248,900.98
	其中：宏远公司	171,754,445.96	208,486,928.04
	大地公司	139,451,616.97	146,320,444.77
	电业公司	76,264,845.01	87,505,071.96
	建材公司	42,546,476.12	39,583,601.28
	中央机厂	32,721,713.75	87,792,547.46
	同地宏盛	26,741,358.87	
	力泰公司	24,740,256.70	13,451,203.91
	宏瑞公司	21,581,326.04	16,192,960.11
	金庄煤业	20,536,031.06	20,536,031.06
	其他	16,865,080.32	24,637,430.35
	同比机械	14,967,541.00	27,183,110.00
	科工安全	14,035,093.00	6,864,162.00
	聚进公司	11,870,782.78	12,161,663.78
	宏泰公司	8,631,373.00	3,568,962.00
	中北机械	5,992,800.00	20,992,800.00
	外经贸	5,235,718.95	9,466,039.49
	科大机械	4,501,152.77	7,396,852.77
	矿铁建安	4,259,666.70	16,367,815.80

	设计院	1,189,800.00	100,000.00
	同吉液压	896,900.00	487,411.40
	同中电气	615,500.00	
	临汾宏大		89,295,666.09
	宏盛成美		2,858,198.71
小计		712,416,770.37	895,807,730.71
其他应付款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338,704,733.41	258,242,422.07
	其中：同煤集团	338,704,733.41	258,242,422.07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364,772.31	7,780,153.93
	其中：宏远公司	3,689,536.00	1,704,816.00
	设计院	2,378,900.00	2,580,300.00
	塔山发电	2,000,000.00	
	通信公司	758,220.24	205,104.50
	宏瑞公司	567,556.50	567,556.50
	宏泰公司		1,859,217.36
	其他	970,559.57	863,159.57
小计		349,069,505.72	266,022,576.00
预收帐款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13,539,288.32	204,580.00
	其中：同煤集团	13,539,288.32	204,580.00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051,236.14	26,517,681.61
	其中：经营公司		2,513,501.61
	同忻煤矿	2,000,000.00	2,000,000.00
	宏瑞公司	46,756.12	
	其他	4,480.02	4,180.00
	朔州有限		17,000,000.00
	朔州矿业		5,000,000.00
小计		15,590,524.46	26,722,261.61
合计	- —	1,077,076,800.55	1,188,552,568.32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重大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已签订但未支付的约定大额发包合同支出共计 47,122.5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合同金额	已付金额	未付金额	预计投资期间
金鼎公司 10 万吨活性炭工程	933,591,794.27	718,969,697.63	214,622,096.64	2016 年 6-9 月
矿业公司一号井基建工程	449,399,827.00	337,125,747.94	112,274,079.06	2016 年
矿业公司洗煤厂工程	299,500,000.00	247,782,346.79	51,717,653.21	2016 年
矿业公司职工公寓※1	24,324,700.00	3,600,869.76	20,723,830.24	2016-2017 年
塔山煤矿选煤厂改扩建工程	389,798,500.00	317,911,100.00	71,887,400.00	2016 年
合计	2,096,614,821.27	1,625,389,762.12	471,225,059.15	—

※1 矿业公司职工公寓刚开始施工，360 万元为预付工程进度款。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T)，本集团就土地、机器设备等项目之不可撤销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所需于下列期间承担款项如下：

期间	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T+1 年	61,787,612.33	341,339,545.66
T+2 年	34,677,761.77	325,493,071.29
T+3 年以上	59,321,807.71	482,537,717.00
合计	155,787,181.81	1,149,370,333.95

经营租赁含租赁的综机设备、房屋及本公司塔山、塔山铁路租赁的土地。其中，本公司租赁的土地根据 2013 年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四）》，煤峪口、忻州窑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限自 2003 年 1 月 1 日起至该土地使用权届满之日止，本次土地租赁统计期限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年末，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对外担保

单位：万元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金宇高岭土	1,500.00	2016/11/23	2017/11/22	否
本公司	金鼎活性炭	10,000.00	2016/10/8	2017/10/7	否
本公司	金鼎活性炭	10,000.00	2016/10/1	2018/9/30	否
本公司	金鼎活性炭	40,000.00	2018/12/21	2019/12/20	否
本公司	金鼎活性炭	45,000.00	2013/12/6	2018/10/19	否
本公司	矿业公司	3,825.00	2023/1/31	2024/1/30	否
本公司	矿业公司	2,550.00	2022/9/22	2022/9/21	否
本公司	矿业公司	3,570.00	2023/4/11	2024/4/10	否
本公司	矿业公司	8,772.00	2023/5/30	2024/5/29	否
本公司	矿业公司	6,783.00	2023/6/26	2024/6/25	否

注：2013 年本公司将国贸公司发包给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承包协议约定，国贸公司对外担保需取得本公司同意。2015 年国贸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同煤秦发（珠海）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共计 4.26 亿，该关联担保已经本公司同意。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担保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本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国贸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议案。本公司拟将大同煤业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出售给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考虑到本次资产出售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及报批手续耗时较长，经双方协商一致，双方拟在国贸公司 100%股权实际交割前继续按照《承包经营合同》将国贸公司及其下属子、分公司整体经营权发包给外经贸公司。承包经营期限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承包经营截止日期由双方届时根据审计、评估及交割安排情况另行约定，但不晚于交割日。承包费为每年 2,000 万元。在承包期限内公司将国贸公司及其下属的子、分公司整体经营权发包给承包方外经贸公司，外经贸公司承担国贸公司全部的经营管理和经营风险。承包方外经贸公司在承包期间，对国贸公司享有自主、独立的经营权，决定公司的机构设置、制定规章制度，人事聘用、任免和奖惩。承包经营期间，承包方外经贸公司指派的代理人作为国贸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行使执行董事的职权。承包方外经贸公司有权根据承包经营合同的规定，取得其应得的合法收入，在上缴公司约定的承包费后，国贸公司的盈利或亏损全部由承包方外经贸公司享有。承包经营期间，国贸公司的亏损和债务由外经贸公司负责。

截止目前，本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中介机构正在加快推进对此次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法律等方面工作。相关各方对重组方案及标的资产涉及的有关事项正在进一步协商沟通中。

2. 本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与同煤集团签署了燕子山矿整体资产转让协议，2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燕子山矿相关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的议案，公司拟向同煤集团转让本公司之分公司燕子山矿整体资产（含负债），本次关联交易已于 3 月 24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报告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469,224.39	3.90	73,469,224.39	100.00		73,469,224.39	7.63	73,469,224.3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09,523,948.40	96.10	135,592,424.00	7.49	1,673,931,524.40	889,818,676.04	92.37	75,742,297.24	8.51	814,076,378.80
账龄组合	1,808,295,078.40	96.03	135,592,424.00	7.50	1,672,702,654.40	888,037,548.85	92.19	75,742,297.24	8.53	81,229,5251.61

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	1,228,870.00	0.07			1,228,870.00	1,781,127.19	0.18			1,781,127.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882,993,172.79	/	209,061,648.39	/	1,673,931,524.40	963,287,900.43	/	149,211,521.63	/	814,076,378.8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大优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9,340,487.69	19,340,487.69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西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7,471,980.95	17,471,980.95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上海捷燃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3,664,619.91	13,664,619.91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公司（西宁）	8,600,000.00	8,600,000.00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河北省燃料经销有限公司等	8,249,283.17	8,249,283.17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大同矿务局兴运公司钢管	6,142,852.67	6,142,852.67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

厂				回
合计	73,469,224.39	73,469,224.3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29,728,728.20	76,486,436.41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29,728,728.20	76,486,436.41	5.00
1 至 2 年	242,412,954.64	24,241,295.46	10.00
2 至 3 年	748,164.96	224,449.49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93,028.35	146,514.18	50.00
4 至 5 年	3,092,368.93	2,473,895.14	80.00
5 年以上	32,019,833.32	32,019,833.32	100.00
合计	1,808,295,078.40	135,592,424.00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0,904,417.3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1,054,290.5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04,043,306.41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8.0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53,093,326.21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存在

(6). 不存在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存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4,604,769.32	42.18	354,604,769.32	100.00		354,604,769.32	43.31	354,604,769.32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5,172,938.57	57.72	3,503,715.00	0.72	481,669,223.57	462,927,700.35	56.55	3,310,083.65	0.72	459,617,616.70
账龄组合	10,497,956.67	1.25	3,503,715.00	33.38	6,994,241.67	11,877,425.32	1.45	3,310,083.65	27.87	8,567,341.67
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	474,674,981.90	56.47			474,674,981.90	451,050,275.03	55.10			451,050,275.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31,405.63	0.10	831,405.63	100.00		1,179,665.64	0.14	1,179,665.64	100.00	
合计	840,609,113.52	/	358,939,889.95	/	481,669,223.57	818,712,135.31	/	359,094,518.61	/	459,617,616.7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王福厚	348,777,000.00	348,777,000.00	100	*1
大同煤矿实业总公司纸坊头煤矿	5,827,769.32	5,827,769.32	100	已停止经营，无法收回
合计	354,604,769.32	354,604,769.3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876,531.06	193,826.55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876,531.06	193,826.55	5.00
1 至 2 年	2,589,818.94	258,981.89	10.00
2 至 3 年	1,123,309.60	336,992.88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37,123.95	168,561.98	50.00
4 至 5 年	129,107.09	103,285.67	80.00
5 年以上	2,442,066.03	2,442,066.03	100.00
合计	10,497,956.67	3,503,715.0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将应收控股股东款项以及充分了解信用状况的款项划分为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根据对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的检查，本公司认为无坏账风险，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74,656.4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229,285.0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363,553,948.61	348,777,000.00
借款	348,777,000.00	325,853,948.61
往来款	60,474,047.41	54,775,664.48
承包费	30,067,097.94	40,000,000.00
未认证进项税	20,000,000.00	33,609,821.49
港口周转金	14,235,705.28	10,351,783.78
安全抵押金	3,000,000.00	3,000,000.00
备用金	501,314.28	2,343,916.95
合计	840,609,113.52	818,712,135.31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王福厚	股权投资款	248,777,000.00	4-5 年	29.59	248,777,000.00
		100,000,000.00	5 年以上	11.90	100,000,000.00

矿业公司	借款本金及利息	15,300,000.00	1 年以内	1.82	
		290,066,437.50	1 年以上	34.51	
金宇高岭土	借款本金及利息	22,400,000.00	1 年以内	2.66	
		35,787,511.11	1 年以上	4.26	
未认证进项税	未认证进项税	30,067,097.94	1 年以内	3.58	
同煤集团	安全抵押金等	25,166,495.11	1 年以内	2.99	
合计	/	767,564,541.66	/	91.31	348,777,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存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存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83,827,230.00		3,383,827,230.00	3,383,827,230.00		3,383,827,23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09,404,639.77		1,009,404,639.77	303,728,117.92		303,728,117.92
合计	4,393,231,869.77		4,393,231,869.77	3,687,555,347.92		3,687,555,347.9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塔山煤矿	1,057,000,000.00			1,057,000,000.00		
金宇高岭土	263,157,800.00			263,157,800.00		
金鼎活性炭	354,000,000.00			354,000,000.00		
矿业公司	1,709,669,430.00			1,709,669,430.00		

合计	3,383,827,230.00			3,383,827,230.00		
----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财务公司	303,728,117.92	652,920,000.00		52,756,521.85						1,009,404,639.77	
小计	303,728,117.92	652,920,000.00		52,756,521.85						1,009,404,639.77	
合计	303,728,117.92	652,920,000.00		52,756,521.85						1,009,404,639.7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34,635,899.01	2,304,844,478.68	2,711,011,992.75	2,868,008,626.28
其他业务	209,005,968.16	82,277,370.45	184,931,118.30	81,700,871.92
合计	2,443,641,867.17	2,387,121,849.13	2,895,943,111.05	2,949,709,498.20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1,057,3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756,521.85	66,147,915.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000,000.00	20,0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72,756,521.85	287,205,215.65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12,324.67	*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487,270.03	*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48,260.0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00,000.00	*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36,336.88	*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629,148.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836,567.74	
合计	8,921,152.41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21	-1.08	-1.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35	-1.08	-1.0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张有喜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4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